

北京电子城投资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600658

2011 年年度报告

目录

一、 重要提示	2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
三、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3
四、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5
五、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11
六、 公司治理结构	15
七、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18
八、 董事会报告	18
九、 监事会报告	26
十、 重要事项	27
十一、 财务会计报告	32
十二、 备查文件目录	118

一、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 公司负责人王岩、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丹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何然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五)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六)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二、公司基本情况**(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	北京电子城投资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缩写	电子城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	Beijing Electronic Zone Investment and Development CO.,LTD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缩写	BEZ
公司法定代表人	王岩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吕延强	尹紫剑
联系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北路甲 10 号院 205 楼 6 层（电子城 IT 产业园 B5 楼 6 层）	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北路甲 10 号院 205 楼 6 层（电子城 IT 产业园 B5 楼 6 层）
电话	010-58833515	010-58833515
传真	010-58833599	010-58833599
电子信箱	bez@bez.com.cn	yinzj@bez.com.cn

(三) 基本情况简介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路甲 12 号电子城科技大厦 16 层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15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北路甲 10 号院 205 楼 6 层 (电子城 IT 产业园 B5 楼 6 层)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15
电子信箱	bez@bez.com.cn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电子城	600658	兆维科技

(六) 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	1986 年 12 月 24 日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地点	北京市崇文区永定门外琉璃井东街 3 号	
最后一次变更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日期	2010 年 7 月 12 日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地点	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110000001007641
	税务登记号码	110105101514043
	组织机构代码	10151404-3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海淀区复兴路 47 号天行建商务大厦 22 层	
公司其他基本情况	2011 年 3 月 25 日, 本公司董事长变更为王岩。 2012 年 1 月 4 日, 本公司总裁变更为龚晓青。 2012 年 2 月 8 日, 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聘任龚晓青为本公司董事。 2012 年 3 月 26 日, 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聘任廖于京为本公司监事。	

三、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营业利润	382,266,814.17
利润总额	413,496,370.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2,358,613.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86,935,318.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1,384,678.79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1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0 年金额	2009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63,906.74	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70,395.9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667,970.55	政府补助，详见本附注五（三十七）	3,904,746.87	4,430,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952,751.50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2,502,235.75	受托经营资产收益	1,562,906.98	440,740.4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997,679.22	罚款及违约金、废品收入等	6,798,786.35	6,069,971.93
所得税影响额	-8,308,496.89		-2,468,146.59	-3,223,371.86
合计	25,423,295.37		9,727,897.69	8,670,092.03

(三)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1 年	201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9 年
营业总收入	830,940,468.25	1,308,474,992.32	-36.50	1,291,474,935.01
营业利润	382,266,814.17	475,824,583.00	-19.66	448,312,906.62
利润总额	413,496,370.68	486,457,720.30	-15.00	458,812,878.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2,358,613.98	365,147,580.44	-14.46	317,174,075.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86,935,318.61	355,419,682.75	-19.27	308,503,983.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1,384,678.79	837,753,841.55	-69.99	156,596,777.95
	2011 年末	201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9 年末
资产总额	3,418,900,361.33	3,205,318,973.54	6.66	2,680,526,185.48
负债总额	1,469,212,834.26	1,489,819,060.20	-1.38	1,334,520,366.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949,687,527.07	1,715,499,913.34	13.65	1,346,005,818.90
总股本	580,097,402.00	580,097,402.00	不适用	580,097,402.00

主要财务指标	2011 年	201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09 年
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54	0.63	-14.29	0.74
稀释每股收益 (元 / 股)	0.54	0.63	-14.29	0.74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每股收益 (元/股)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49	0.61	-19.67	0.7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6.70	23.86	减少 7.16 个百分点	25.9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5.34	23.22	减少 7.88 个百分点	25.2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 股)	0.43	1.44	-70.14	0.27
	2011 年 末	2010 年 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09 年 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 / 股)	3.36	2.96	13.51	3.15
资产负债率 (%)	42.97	46.48	减少 3.51 个百分点	49.79

四、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股本变动情况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08,164,496	70.36						408,164,496	70.36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408,164,496	70.36						408,164,496	70.36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71,932,906	29.64						171,932,906	29.64
1、人民币普通股	171,932,906	29.64						171,932,906	29.64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580,097,402	100						580,097,402	100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限售股份无变动情况。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前三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元)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股票类						
兆维科技	2009年12月14日	6.03	413,074,242	2009年12月14日	413,074,242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兆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北京和智达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09]1182号)，及《关于核准北京和智达投资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公告北京兆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并豁免其要约收购义务的批复》(证监许可[2009]1183号)核准，公司于2009年12月14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发行413,074,242股股份的登记工作。

2、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没有因送股、配股等原因引起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的变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内部职工股。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2011 年末股东总数		27,816 户	本年度报告公布日前一个月末股东总数		28,757 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北京和智达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9.99	405,981,375		381,979,181	无
北京七星华电科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未知	1.97	11,456,076		11,456,076	未知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未知	1.69	9,819,493		9,819,493	未知
北京兆维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58	9,140,900	-859,100		无
北京市将台经济技术开发公司	未知	0.56	3,273,164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诺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44	2,540,060	208,365		未知
信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	未知	0.43	2,499,905	2,499,905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诺安中小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34	1,976,597	246,697		未知
中国农业银行—大成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32	1,863,862	1,863,862		未知
北京燕东微电子有限公司	未知	0.28	1,636,582		1,636,582	未知
北京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未知	0.28	1,636,582		1,636,582	未知
北京东光微电子有	未	0.28	1,636,582		1,636,582	未知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北京和智达投资有限公司	24,002,194	人民币普通股	24,002,194
北京兆维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140,900	人民币普通股	9,140,900
北京市将台经济技术开发区	3,273,164	人民币普通股	3,273,16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诺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540,060	人民币普通股	2,540,060
信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	2,499,905	人民币普通股	2,499,90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诺安中小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976,597	人民币普通股	1,976,597
中国农业银行—大成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63,862	人民币普通股	1,863,862
中国电子物资北京公司	1,6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20,000
中原信托有限公司—中投策略1期链式资金信托	1,185,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85,000
卢纲平	801,551	人民币普通股	801,55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北京和智达投资有限公司与北京兆维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均为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全资子公司,其之间存在关联关系,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诺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诺安中小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同属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公司未知上述其他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北京和智达投资有限公司	381,979,181	2012年12月14日		承诺新增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持有股份全部锁定。
2	北京七星华电科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1,456,076	2012年12月14日		承诺新增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持有股份全部锁定。
3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819,493	2012年12月14日		承诺新增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持有股份全部锁定。
4	北京燕东微电子有限公司	1,636,582	2012 年 12 月 14 日	承诺新增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持有股份全部锁定。
5	北京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1,636,582	2012 年 12 月 14 日	承诺新增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持有股份全部锁定。
6	北京东光微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1,636,582	2012 年 12 月 14 日	承诺新增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持有股份全部锁定。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有限售条件股东均为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具体情况介绍

北京和智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智达”）持有公司 405,981,37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9.99%，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和智达 100% 股权，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其主要从事国有资产管理；通信类、广播电视视听类；计算机和外部设备及应用类；电子基础原材料和元器件类；家用电器及电子产品类；电子测量仪器仪表类；机械电器设备类；交通电子类产品及电子行业以外行业的投资及投资管理；房地产开发，出租、销售商品房；物业管理。

(2) 控股股东情况

○ 法人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北京和智达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吴文学
成立日期	2008 年 10 月 30 日
注册资本	3,000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投资及投资管理

(3) 实际控制人情况

○ 法人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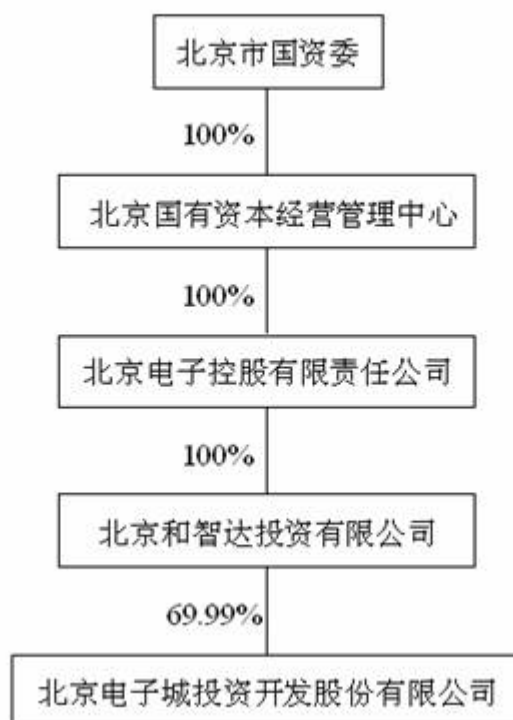
名称	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王岩
成立日期	1997 年 4 月 8 日
注册资本	130,737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授权内的国有资产管理；通信类、广播电视视听类；计算机和外部设备及应用类；电子基础原材料和元器件类；家用电器及电子产品类；电子测

	量仪器仪表类；机械电器设备类；交通电子类产品及电子行业以外行业的投资及投资管理；房地产开发，出租、销售商品房；物业管理。
--	--

(4)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3、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报酬、津贴
王岩	董事长	男	52	2011年3月25日	2012年12月27日	0	0			是
吴文学	副董事长	男	46	2009年12月28日	2012年12月27日	0	0			是
袁汉元	董事	男	56	2009年12月28日	2012年12月27日	0	0			是
龚晓青	董事	男	46	2012年2月8日	2012年12月27日	0	0			否
	总裁			2012年1月4日	2012年12月27日	0	0			
	副总裁			2009年12月28日	2012年1月3日	0	0		56.98	
徐伯才	独立董事	男	69	2008年6月27日	2012年12月27日	0	0		6.00	否
王文彦	独立董事	男	64	2008年6月27日	2012年12月27日	0	0		6.00	否
宋利国	独立董事	男	47	2009年12月28日	2012年12月27日	0	0		6.00	否
李岩	监事会主席	女	40	2008年6月27日	2012年12月27日	0	0			是
廖于京	监事	男	55	2012年3月26日	2012年12月27日	0	0			否
王振华	职工代表监事	男	41	2009年12月28日	2012年12月27日	0	0		18.66	否
齐战勇	副总裁	男	39	2009年12月28日	2012年12月27日	0	0		57.21	否
吕延强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男	43	2009年12月28日	2012年12月27日	0	0		48.91	否
陈丹	财务总监	女	45	2009年12月28日	2012年12月27日	0	0		48.91	否
张南	副总裁	男	37	2012年1月4日	2012年12月27日	0	0			否
赵萱	副总裁	男	39	2012年1月4日	2012年12月27日	0	0			否
王爱国	副总裁	男	34	2012年1月4日	2012年12月27日	0	0			否
杨文良	董事长	男	46	2010年5月19日	2011年3月25日	0	0			否
王洪福	董事、总裁	男	62	2009年12月28日	2012年1月4日	0	0		80.20	否
刘振泉	监事	男	61	2009年12月28日	2012年3月9日	0	0		64.41	否
合计	/	/	/	/	/	0	0	/	393.28	/

王岩：曾任北京远东仪表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北京整流器厂党委书记、副厂长；北京京仪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党委书记、董事长；现任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北京七星华电科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北京北方微电子基地设备工艺研究中心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本公司董事长。

吴文学：曾任北京工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北京友发国际工程设计咨询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常委、副总经理，北京和智达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本公司副董事长。

袁汉元：曾任北京半导体器件六厂副厂长，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业务一部部长；现任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京东方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北京正东电子动力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北京金龙大厦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董事。

龚晓青：曾任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北京京东方置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昭德置业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地产与创意部部长，本公司副总裁；现任本公司董事、总裁。

徐伯才：曾任国营第七三八厂总会计师、副厂长，北京兆维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副总裁、总会计师，广西阳光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王文彦：曾任北京市地方税务局副局长、党组副书记，国家税务总局征收管理司司长，中国工商银行非执行董事；现任中国注册税务师协会副会长，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宋利国：曾任香港陈钧洪律师行中国法律顾问、丹敦浩国际律师事务所中国法律顾问，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二、三、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现任众达国际法律事务所香港注册外国顾问律师（中国），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和深圳仲裁委员会在册仲裁员，安徽大学法学院客座副教授，本公司独立董事。

李岩：曾任国营第七九八厂总会计师，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审计法务部部长；现任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审计部部长、法务部部长，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廖于京：曾任北京广播器材厂财务处处长；北京乾坤房地产开发公司总会计师；北京电子城有限责任公司总会计师；现任本公司监事、审计法务部部长。

王振华：曾任北京市丽水嘉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工程部经理；现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项目管理一部职员。

齐战勇：曾任北京丽水嘉园房地产开发中心常务副经理、工会主席、总经理，北京市丽水嘉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党委书记、副总裁。

吕延强：曾任北京京城环保产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北京正东电子动力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资本证券部部长；现任本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陈丹：曾任北京爱立信通信系统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北京兆维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执行副总裁、副总会计师，本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现任北京市朝阳区人大代表，本公司财务总监，北京市丽水嘉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张南：曾任北京电子城有限责任公司科技促进部副部长，北京电子城有限责任公司经营企划部部长，北京电子城科技园管理委员会副主任，北京电子城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裁。

赵莹：曾任北京市丽水嘉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项目经理，北京市丽水嘉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工会负责人；现任本公司副总裁。

王爱国：曾任北京城建一公司项目总工程师，项目经理，北京电子城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裁。

杨文良：曾任国营第七九七厂设计所所长、总工程师办公室主任、副总工程师、副厂长，北京七星华电科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北京七星华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七星华电科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本公司董事长；现任全国政协委员，北京市朝阳区人大副主任。

王洪福：曾任北京广播器材厂副厂长，北京电子城有限责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北京电子城科技园管委会常务副主任，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北京电子城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本公司董事、总裁。

刘振泉：曾任北京元件十厂党委书记，北京牡丹集团党委书记，北京电子城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本公司监事、党委书记。

(二)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王岩	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党委书记、董事长			是
吴文学	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副总经理			是
	北京和智达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否
袁汉元	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副总经理			是
李岩	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审计部部长、法务部部长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王岩	北京七星华电科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否
	北京北方微电子基地设备工艺研究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否

吴文学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召集人			否
袁汉元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否
	京东方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否
	北京金龙大厦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北京正东电子动力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否
王文彦	中国注册税务师协会	副会长			是
	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宋利国	众达国际法律事务所	律师			是
	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	仲裁员			否
	深圳仲裁委员会	仲裁员			否
	安徽大学法学院	客座副教授			否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监事的薪酬计划经董事会批准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分配方案需报董事会批准后实施。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是依据同行业报酬水平，结合本公司工资奖励制度和年度经营业绩而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根据公司相关制度考核以后支付。 廖于京于 2012 年 3 月 26 日聘任为本公司监事，在报告期内未作为公司监事领取报酬。 张南、赵萱、王爱国于 2012 年 1 月 4 日聘任为本公司高管，在报告期内未作为公司高管领取报酬。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杨文良	董事长	离任	工作安排原因
王岩	董事长	聘任	
王洪福	董事、总裁	离任	退休
龚晓青	董事、总裁	聘任	
刘振泉	监事	离任	退休
廖于京	监事	聘任	
张南	副总裁	聘任	
赵萱	副总裁	聘任	
王爱国	副总裁	聘任	

(五)公司员工情况

在职员工总数	69
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4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规划企划	6

人力资源	4
物业管理	12
技术人员	17
财务审计	16
市场营销	4
行政管理	1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7
本科	40
大专	16
中专及以下	6

六、 公司治理结构

(一) 公司治理的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公司治理制度，公司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及经营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实际状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方面的独立；公司董事会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董事、监事及高管勤勉尽职地履行职责；独立董事审慎发表独立意见，切实维护全体股东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致力于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完善，制定了《对外股权投资管理办法》、《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进一步优化、提升了公司的业务流程和风险管控水平，加强了公司相关制度建设。

报告期内，为适应发展需要，公司调整了各部门职能，增设了人力资源部、前期规划部、工程造价部、市场营销部四个职能部门，优化了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加强了管控力度，提高了运营效率。

(二) 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1、 董事参加董事会的出席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徐伯才	是	7	7	0	0	0	否
王文彦	是	7	7	0	0	0	否
宋利国	是	7	7	0	0	0	否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7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7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	---

2、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未对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异议。

3、 独立董事相关工作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主要内容及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制定了《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对独立董事的任职条件、任职程序、享有的权利和义务、年报编制和披露过程中的责任和义务等作出了规定。按照上述规定的具体要求，公司独立董事认真行使公司所赋予的权利，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信息，全面关注公司的发展状况，积极出席公司 2011 年召开的相关会议，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忠实履行职责，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 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完整情况

	是否独立完整	情况说明	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改进措施
业务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在业务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全部业务都由公司自主经营，独立运作，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人员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的劳动、人事、工资管理等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总裁、副总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专职在公司工作，并在公司领取薪酬。上述人员均未在股东单位担任董事以外的其他职务。		
资产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与控股股东明确界定资产的权属关系；控股股东注入公司的资产独立完整、全部足额到位，并完成了相应的产权变更手续；控股股东没有违规占用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		
机构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的组织机构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与控股股东分开，不存在与控股股东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		
财务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设立了完全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完全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在银行开立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未将资金存入控股股东的财务公司或结算中心账户；公司依法纳税；公司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		

(四)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内部控制建设的总体方案	公司以财政部等五部委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规范性文件为依据，完善内部控制体系，以提升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目前已建立起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包括法人治理、经营管理、财务管理、信息披露等方面。 为保障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的顺利开展，公司成立了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机构，并制定了 2012 年年度内部控制建设工作实施方案和计划。
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的工作计划及其实施情况	2011 年公司按照相关要求对各项规章制度进行了完善和补充。2012 年公司将按照内部控制建设工作实施方案和工作计划分 4 个阶段进行内控建设，包括：启动阶段；调研与风险评估阶段；内部控制梳理、设计与缺陷整改、制度与手册编制阶段；体系试运行阶段。公司将建立涵盖各部门、各业务环节及各项管理环节的的内部控制体系，确保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
内部控制检查监督部门的设置情况	公司审计法务部为内部控制检查监督部门，负责对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日常检查及持续监督，并对内控执行情况进行评价。
内部监督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公司遵循内部控制评价原则，围绕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五要素对公司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情况进行评价。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和事项涵盖了目前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严格遵循《基本规范》、《评价指引》规定的程序执行。报告期公司董事会形成了《201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并聘请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该报告出具了《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董事会对内部控制有关工作的安排	公司董事会是内部控制评价的最高决策机构和最终责任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负责审查内控制度。 公司董事会每年审查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并提出健全和完善的意见，定期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进行检查和评价。公司董事会要求继续加强内部控制的检查监督，提高内部控制的执行力度，有效防控公司运行中的各项风险。
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运行情况	公司财务部门在原有财务管理制度的基础上梳理、修订了各项财务业务流程和规定，进一步提升了财务风险管控水平，各项制度得到了有效的执行和落实。
内部控制存在的缺陷及整改情况	董事会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要求对公司内部控制进行了评价，并认为在 2011 年 12 月 31 日（基准日）有效，未发现内部控制缺陷。公司聘请的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已对相关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鉴证，认为公司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效地保持了按照财政部颁布的《内部控制基本规范》标准建立的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五)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是按照公司的绩效管理考核体系，实施目标管理。由绩效工资、奖励基金等激励机制构成。为促进公司的发展，完善公司的激励机制，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建立公正、透明的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并已制定《总裁奖励基金管理办

法》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发放与考核方案》。

(六)公司披露内部控制的相关报告:

- 1、公司是否披露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是
- 2、公司是否披露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 3、公司是否披露社会责任报告: 是

上述报告的披露网址: <http://www.sse.com.cn>

(七)公司建立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情况

为提高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09)34号公告等的要求,及本公司《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已制订《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 1、报告期内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 2、报告期内无重大遗漏信息补充情况
- 3、报告期内无业绩预告修正情况

七、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一)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1 年 4 月 29 日	《中国证券报》A17 版,《上海证券报》136 版	2011 年 4 月 30 日

(二)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1 年 3 月 25 日	《中国证券报》B004 版,《上海证券报》192 版	2011 年 3 月 26 日

八、董事会报告

(一)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宏观经济形势与公司应对措施

2011 年,在世界经济大幅波动、增长低于预期的国际环境下,国家宏观调控坚持把控制物价作为首要任务,政策效果逐步显现。全国房地产开发投资增速回落。“限购”措施的落实和实施范围的不断扩大,使房地产投资需求得到一定抑制,房价过快上涨态势得到初步遏制,房地产调控初见成效。纵观 2011 年,房地产行业市场呈现四大特征。

1)、房地产调控政策"有紧无松"

2011 年 1 月, 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进一步做好房地产市场调控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 即"国八条", 要求各地出台房价调控目标; 35 个城市要从严制定和执行住房限购措施。2 月, 北京出台限购细则"京十五条", 被称为"最严格限购"。7 月, 国务院常务会议提出, 房价上涨过快二三线城市要采取限购措施。12 月, 中央经济会议中提出坚持房地产调控政策不动摇, 促进房价合理回归。在限购、税收等严厉政策的同时, 也进一步加强了地方政府对实现政策目标的考核。

2)、商品住宅市场调控成效初显

2011 年, 在严厉的房地产调控政策下, 全年商品住宅市场整体下滑。在调控不放松的政策下, 尚未看到市场有回暖的可能。另一方面, 保障房建设工作将受到长期的重视。

3)、商业、办公类地产供大于求的风险加大

受商品住宅市场步入低谷的影响, 众多开发商将投资重点转向商业、办公类地产。但因为需求趋于平稳, 未来商业、办公类地产市场面临供大于求的市场风险的可能性增大, 同时上述过热现象, 有可能招致宏观调控政策加大对商业、办公类地产的管控。

4)、公司主营业务符合北京市产业发展规划

2011 年, 北京工业用地成交面积显著高于住宅用地, 产业园成为工业用地出让的主要区域。2012 年, 北京市将产业地产列入投资重点计划, 公司依托中关村科技园的产业园开发建设符合北京市的发展需求。

2011 年, 面对复杂多变的经济形势, 公司董事会审时度势, 积极应对。一是要求公司管理层认清形势, 强化措施, 坚定信心, 抓住机遇, 科学应对。二是把握好稳中求进的总基调, 从公司发展战略的高度分析公司所处行业的规划和发展, 科学决策, 指导公司具体运作, 确保了 2011 年主要经济指标和重点任务的顺利完成。三是集合各方面专家性的意见和建议, 充分发挥了各专门委员会及独立董事的作用。

2、2011 年董事会主要工作情况

2011 年是"十二五"的开局之年, 也是面临新的发展机遇和挑战的一年。董事会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 始终着眼于抓好关系公司长远发展的根本性、全局性大事, 领导公司卓有成效地开展工作, 充分发挥审查、决策、落实、指导的作用, 在董事会规范运作、强化公司经营管理、推动管理架构调整、体制机制创新等方面有效履行了职责。

1)、董事会规范有效运作, 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1)、有效行使审查决策权

2011 年, 公司共组织召开董事会会议 7 次, 审议各类议案 25 项;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6 次, 审议各类议案 16 项。董事会会议的通知、召开、审议及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董事会决议合法有效。

(2)、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011 年, 公司严格按照信息披露法律法规的要求, 2011 年公司合计披露文件 21 份。均在法定时间内完成编制和披露, 做到了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开、有效, 无更正或补充披露的情况发生, 最大程度保护投资者的利益。

2011 年，公司信息披露领导小组和信息披露工作小组规范运作，积极学习、研讨证券相关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规章制度和行为准则。

(3)、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

2011 年度，公司共召开股东大会 2 次，通过 9 项决议，董事会严格执行了股东大会决议事项。根据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 201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董事会于 2011 年 5 月完成了现金分红的派发工作，有效维护了股东权益。

(4)、补充完善公司管理制度

2011 年，公司新制订了《对外股权投资管理办法》、《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及《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完成了监管部门所要求的上市公司 22 项基本制度建设。

(5)、积极维护投资者关系

公司认真执行《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及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平等对待所有股东，努力维护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权益，利用网络、电话、传真等投资者交流互动平台，维护投资者关系。

2)、强化经营管理，有力推动 2011 年各项工作的开展

2011 年，董事会在部署全年经营工作的同时，也针对公司的“十二五”规划落实、内部全面预算管理、公司管理架构调整、公司管理团队建设等方面进行了重点安排，全面指导公司运作。

(1)、经营工作成果显著

在公司董事会领导下，公司坚持在国家宏观调控中求发展，在发展中促转变，力争把握园区地产开发的特点和自身优势，努力创造机遇、抓住机遇，完成全年工作部署。

公司关注国家房地产宏观调控及行业发展动态，加强对国家土地政策和产业政策的跟踪、收集、整理和分析；在如何将公司存量资源利用的更好，如何进一步获取新的资源方面做出了努力，实现了公司资源使用价值的提升，加强了专业化管理，提高了运行质量和效益。

公司通过积极推进项目工程建设，加快园区市政改造和项目配套设施建设，加大市场招商引资和营销策划力度，加强土地资源的前期调研和存量土地资源的盘活，不断提高物业管理水平，加强工程质量及安全管理等有力措施，确保了 2011 年主要经营指标和重点任务的圆满完成。并为公司“十二五”期间的持续、稳定发展打下了良好基础

(2)、管理水平不断提高

①、依托北京电控发展战略，全面启动公司“十二五”规划

2011 年，依托北京电控发展战略，公司完成了“十二五”规划的制定，各项落实工作也按计划有序推进。根据公司实际控制人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北京电控）“十二五”发展规划确立的“一二三一”发展战略，北京电控将园区地产行业列为其支持产业。公司作为北京电控旗下唯一的园区地产行业上市公司，也获得了北京电控一如既往的大力支持。为公司今后的持续、稳定发展打下了坚实基础。

②、推行全面预算管理，有效提升资金管控能力及使用效率

2011 年，面对国家宏观政策调控所带来的融资难问题，为有效巩固资金链，确保公司

项目滚动开发资金及时供应，公司成立了全面预算管理组织机构。公司明确要求下属各子公司、各部门、各施工建设项目团队针对经营目标、利润目标、如何保证利润率的成本控制和费用控制，以及现金流量的管理制定整体的预算安排。公司通过建立、健全预算管理方案和预算管理体系，并对预算体系执行监控，严格控制超计划资金支出，努力降低开发成本，保障了项目开发所需流动资金，确保了公司电子城 IT 产业园及国际电子总部等在建重点项目的顺利实施。

③、完成组织架构调整，优化公司运营管理体制

2011 年，在公司董事会领导下，公司为减少管理层级，提高运营效率，真正实现人财物"统一规划、统一运营、统一管理"的三统一原则，完成了公司内部组织架构的扁平化调整，调整为一体化管理模式，从而使公司在机制体制创新上实现了新突破。通过积极稳妥地推进公司组织架构的调整优化，提升了公司的运营管控力度，增强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3)、公司管理层实现专业化、年轻化

在公司董事会领导下，公司领导班子成员在工作中互相支持，落实了团队建设的各项工作，加强了对年轻干部的培养、考察和选拔，注重抓好后备干部队伍的培训，坚持用年轻化推进领导班子专业化建设。结合公司主要领导面临新老交替的实际，董事会认真审议了相关议案，完成了管理层的更新。调整后公司管理层分工明确，专业对口，均从事各自分管领域工作多年，具有较高的专业能力和管理能力，平均年龄 40 岁左右，实现了公司管理团队的专业化、年轻化。

3、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经营状况

1)、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营业利润率比上年增减 (%)
园区地产销售	644,972,335.60	184,001,958.28	71.47%	-43.87%	-56.04%	7.90%
园区地产出租	100,748,745.96	22,231,167.21	77.93%	18.92%	-0.79%	4.38%
物业管理	80,373,971.76	71,188,756.19	11.43%	12.75%	7.21%	4.58%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北京市	826,095,053.32	-36.70%

3)、报告期内利润构成、主营业务及其结构、主营业务盈利能力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营业总收入减少 36.50%，园区地产销售营业收入减少 43.87%，园区地产销售营业成本减少 56.04%，均因项目开发的周期性及计划安排，当年可销售面积减少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69.99%主要是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减少所致；非经常性损益增加 161.53%主要是收到违约金所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减少

30.01%主要是园区地产销售营业收入减少导致的净利润减少所致。

4、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2012 年是公司实施“十二五”规划承上启下的重要一年。公司将坚持科学发展观，严格按照“十二五”发展规划的总体要求，积极应对国家宏观调控对行业的影响，实现公司各项工作的稳步运行。

1)、贯彻落实“十二五规划”，确保 2012 年各项工作全面完成

按照“十二五”规划的总体进度要求，2012 年建设任务、市场营销任务、运营管理任务很重。公司将加强建设项目的经营计划和预算管理，加大市场营销执行力度，提高项目管理的科学性，稳步推进存量项目的开发建设，提升物业管理的质量和盈利能力，确保公司年度经营目标的实现。

2)、做好新项目储备，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

公司将积极深入开展国家宏观经济环境和本行业的政策性研究，重点加强土地市场、资本市场的调研和分析，做好新项目拓展的各项准备，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资源保障。

3)、进一步完善公司内部管理，加强内部控制体系建设

2011 年底，公司通过调整管理架构，形成了一体化管理模式。为理顺内部管理关系，完善内部管理流程，2012 年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内控体系的建设、提高风险管控的能力、优化人力资源的配置、保证品牌价值的培育和提升，为公司核心竞争力的增强提供保障。在新的组织架构和管理格局下，保证管理体系顺畅有序、高质高效运转。

4)、持续巩固企业文化，抓好管理团队建设

2012 年，公司将结合原有企业文化的精髓和新组织架构下的经营管理特点，在企业文化建设中突出团队精神和协作意识，提倡简单和谐的企业氛围。公司新的管理团队将兢兢业业、认真负责做好工作，继续提高战略决策能力、提高效率和工作质量、增强抗风险意识、保持廉洁自律，将公司做大做强。

公司是否披露过盈利预测或经营计划：否

公司是否编制并披露新年度的盈利预测：否

(二)公司投资情况

1、委托理财及委托贷款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2)委托贷款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委托贷款事项。

2、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三)陈述董事会对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的原因及影响的讨论结果
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四)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1、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内容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11年3月9日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2011年3月10日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11年3月25日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2011年3月26日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11年4月7日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2011年4月9日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11年4月26日	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11年8月16日	201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11年10月26日	2011年第三季度报告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11年12月6日	公司增设内部管理机构		

2、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公司章程》的要求，严格行使股东大会赋予的职权，诚信尽责地执行了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

3、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相关工作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主要内容以及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北京电子城投资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以下简称“本委员会”）2011年度根据《公司章程》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所赋予的职责开展工作。具体工作内容如下：

(1) 对公司财务部门和内部审计部门的核查

本委员会注意到，自公司完成重大资产重组以来，共计完成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裁工作细则》、《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分、子公司管理办法》、《总裁奖励基金管理办法》和《会计制度》共计 10 项制度的修订。同时制定了《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发放与考核方案》、《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对外股权投资管理办法》、《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共计 7 项制度，使得公司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更加趋于完善。

本委员会通过对公司财务部门和内部审计部门工作情况的了解，认为公司财务部门和审计部门能够认真、勤勉、尽职地开展工作，在建立健全公司财务制度，加强财务控制方面均发挥了重要作用。

(2) 对公司 2011 年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及年度报告的核实情况说明

2012 年 1 月 13 日,本委员会审阅了公司财务部门与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审亚太")协商后提交的 201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计划。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1]41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北京市证监局《关于做好北京辖区上市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京证公司发[2012]16 号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的要求,本委员会各委员在 2012 年 1 月 13 日以会议记录形式确认了公司经营层与中审亚太拟定的 201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该时间安排详细列示了公司及中审亚太对公司 2011 年度审计计划。同时,本委员会各委员在中审亚太 2011 年度审计进场前听取了公司管理层对 2011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编制情况汇报,同意中审亚太开始对 2011 年度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工作。

根据工作计划安排,中审亚太审计小组经过审计前期的充分准备,顺利完成了对公司及子公司的预审、现场审计工作等所有审计程序,取得了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2012 年 2 月 29 日,中审亚太项目负责人就初步审计结果与本委员会和公司独立董事进行了沟通,并就金融工具确认与计量、合并财务报表、资产减值、公司内部治理、是否有会计调整事项等情况与公司管理层和本委员会作了进一步沟通,使得各方对公司 2011 年度的经营状况、会计准则的运用与实施及会计处理情况等方面有了深入的了解,为注册会计师出具公允的审计报告提供了可靠依据。

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本委员会对初步审计意见进行审阅,并形成书面意见。本委员会认为中审亚太出具的初步审计意见基本遵循了相关法律法规及财务政策的规定,出具的 2011 年财务会计报表基本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11 年经营成果;本委员会同意年审注册会计师按审计工作时间安排继续下一步工作。

(3) 对中审亚太从事公司 2011 年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2012 年 3 月 27 日,本委员会召开了 2012 年第一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公司《2011 年年度报告》及《2011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司 201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汇总报告》、《审计委员会对公司财务部门和内审部门的工作情况的意见》、《审计委员会关于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从事公司 2011 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会计师事务所报酬的议案》及《公司确认 2012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委员会认为,中审亚太及其年审注册会计师已严格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人员配置合理,审计 2011 年年度报告时间安排紧凑;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财务状况、201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委员会对中审亚太向公司所提供的服务表示满意。

4、董事会下设的薪酬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北京电子城投资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以下简称"本委员会")2011 年度根据《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所赋予的职责开展工作。

2011 年度本委员会受公司董事会的委托,对公司激励和约束机制的建立与执行情况进行了核查。本委员会注意到,在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的激励和约束管理方面,公司制定了《总裁工作细则》、《总裁奖励基金管理办法》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发放与考核方案》。公司管理制度里建有《人力资源管理办法》、《行政管理规定》、《公司组织职能管理制度--本部》、《公司组织职能管理制度--子公司》、《公司直属子公司总经理薪酬管理办法》、《公司直属子公司总经理绩效考核办法》、《员工绩效考核暂行管理办法》、《员工学历、学位教育资助管理办法》等文件。

本委员会认为，公司上述文件对高管的履职及分工权限，员工调配管理、劳动岗位管理等相关事项做出了规定，建立了公正、透明的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发挥团队作用。

2012 年 3 月 27 日，本委员会召开 2012 年第一次会议，本委员会根据《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所赋予的职责开展工作，认真审阅了《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11 年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说明》，本委员会认为：2011 年度内，公司董事、总裁王洪福先生，监事刘振泉先生，职工代表监事王振华先生，副总裁龚晓青先生，副总裁齐战勇先生，副总裁、董事会秘书吕延强先生和财务总监陈丹女士根据各自的分工，认真履行了相应的职责；公司完成了全年的经营任务。同意根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发放与考核方案》，按公司薪酬体系全额领取薪酬。

本委员会认为，上述薪酬的发放符合公司绩效考评及薪酬制度的相关规定，同意公司在 2011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对其支付的薪酬。

5、公司对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公司已制定《北京电子城投资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对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做了详尽的规定。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述制度规范外部信息使用人使用公司内部信息。

6、董事会对于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是内部控制评价的最高决策机构和最终责任者，致力于建立、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及各项内部控制管理制度。

公司董事会每年审查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并提出健全和完善的意见，定期对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进行检查和评价。

7、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公司已制定《北京电子城投资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及内部信息管理做了详尽的规定。公司一贯注重内幕信息保密工作，维护信息披露的公平。未发现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

8、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列入环保部门公布的污染严重企业名单：否

公司不存在重大环保问题。

公司不存在其他重大社会安全问题。

(五)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

公司的分红政策为：《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五条 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办法，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根据公司整体经营情况和现金流情况，采用现金、送股和转增股本等分配方式。

为切实回报股东对公司发展的支持，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2011 年 5 月公司顺利实施了 201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总股本 580,097,40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 1.25 元现金红利（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72,512,175.25 元。

(六)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 2011 年度财务报表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2011 年末可供分配利润 113,629,205.30 元。

为回馈股东对公司发展的支持，拟进行利润分配。分配预案为：以 2011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580,097,40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 1.7 元现金红利（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98,616,558.34 元。本次利润分配后，剩余未分配利润 15,012,646.96 元转入下一年度。

(七)公司前三年股利分配情况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分红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08	0	0	0	0	-63,984,968.24	0
2009	0	0	0	0	317,174,075.44	0
2010	0	1.25	0	72,512,175.25	365,147,580.44	19.86

九、 监事会报告

(一) 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召开会议的次数	4
监事会会议情况	监事会会议议题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11 年 4 月 7 日在北京金龙建国温泉酒店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	出席会议的监事一致审议通过如下议案：1、审议通过《201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审议通过《201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3、审议通过《201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4、审议通过《201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5、审议通过《2010 年年度报告》和《年度报告摘要》。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11 年 4 月 26 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	出席会议监事一致审议通过公司《2011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11 年 8 月 16 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	出席会议监事一致审议通过公司《2011 年半年度报告》及《半年度报告摘要》。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11 年 10 月 26 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	出席会议监事一致审议通过公司《2011 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 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对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议案事项、决议执行情况等进行了监督，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在管理运作方面遵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进行，遵守国家各项法律法规，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

的依法规范运作；同时公司董事、总裁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务时均无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以及侵犯股东权益的行为。

(三) 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通过认真核查，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已制定了财务管理的相关制度并执行，会计核算制度符合规定；有关变更会计政策的程序合法、依据充分；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出具的 2011 年度审计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四) 监事会对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最近 5 年内无募集资金情况。

(五) 监事会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的独立意见

本年度公司无收购、出售资产事项。

(六) 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价格公平公允，程序完备，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的情况。

(七) 监事会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审阅情况及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201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予以审议通过。

十、重要事项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北京市朝阳城市建设综合开发公司（以下简称“朝开公司”）起诉北京市丽水嘉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丽水嘉园”）合资、合作开发房地产合同纠纷一案和丽水嘉园反诉朝开公司一案，于 2009 年 3 月 31 日经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裁定，发回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重审。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1 年 12 月 16 日作出（2009）二中民初字第 17903 号民事判决，判令驳回朝开公司的全部诉讼请求和丽水嘉园的全部反诉请求。双方均已上诉至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截至本报告日，该案正在重新审理中。

针对上述诉讼可能对丽水嘉园带来的不确定事项，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9 年做出如下承诺：若该案最终生效的《民事判决书》、《民事调解书》或其他法律文件要求丽水嘉园向朝开公司承担赔偿责任、补偿及其他相关责任的，均由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负责承担，并支付相关款项。上述事项不会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二) 破产重整相关事项及暂停上市或终止上市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三) 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1、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单位：元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	期末账面价值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000007	ST 零七	4,984,026.39	1.66	25,201,400.00	0	-5,658,825.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四) 报告期内公司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五)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1、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北京七星华电科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人(与公司同一董事长)	水汽其他公用事业用费(销售)	销售商品提劳务(电费、供暖费、)	按照公司决策流程参照市场价确定		11,365,357.55	14.14			

2、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发生额	余额	发生额	余额
北京和智达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10,609,000.00

关联债权债务形成原因	其他应付款
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无

3、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电子城有限责任公司	1 亿元	2008/01/09	2011/01/07	是

(六)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为公司带来的利润达到公司本期利润总额 10%以上（含 10%）的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托管事项。

(2) 承包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承包事项。

(3) 租赁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租赁事项。

2、担保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担保事项。

3、其他重大合同

本年度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

(七)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1)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置入资产价值保证及补偿的承诺：

2009 年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过程中，公司现控股股东北京和智达投资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与公司签订《公司与北京和智达投资有限公司、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事宜的补充协议》，根据该协议，公司需在资产重组完成后的三年内，对本次资产重组中置入上市公司的房地产进行减值测试，如相关资产发生减值，原重组方北京和智达投资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需向上市公司补偿差价。

公司聘请中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重大资产重组项目所涉及的部分房地产项目于评估基准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2012 年 2 月 28 日，中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北京电子城投资开发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部分房地产公允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报字[2012]第 88 号），认为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项目中所涉

及的相关资产在评估基准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评估结论为：委估资产账面价值 125,971.54 万元，评估值 283,196.59 万元，评估增值 157,225.05 万元，增值率 124.81%。即相关资产未发生减值，原重组方和智达及实际控制人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不需对上市公司进行补偿。

(2)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盈利预测及补偿：

2009 年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过程中，公司的控股股东北京和智达投资有限公司对置入公司资产的利润预测做出补偿承诺，置入资产对应的 2009 年度、2010 年度、2011 年度实现的利润总数为 61,728.89 万元。若实际利润总数不足 61,728.89 万元，公司的控股股东北京和智达投资有限公司将按照相关协议进行补偿。上述承诺事项详见公司 2009 年 11 月 21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公司 2009 年实现利润 31,717.41 万元，2010 年实现利润 36,514.76 万元，2011 年实现利润 31,235.86 万元；合计 99,468.03 万元，超额 61.14% 完成三年利润承诺。

上述置入资产三年利润承诺完成情况已经过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报告》[中审亚太审字（2012）010011-3 号]审计确认。

至此，2009 年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过程中所做出的上述两项重要承诺已全部履行完毕。

(八)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否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6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3 年

(九)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本年度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未受中国证监会的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十)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本年度公司无其他重大事项。

(十一) 信息披露索引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及版面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及检索路径
电子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中国证券报》B14 版，《上海证券报》B005 版	2011 年 3 月 10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在“上市公司资料检索”中输入“600658”可查询
电子城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B004 版，《上海证券报》192 版	2011 年 3 月 26 日	同上
电子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B004 版，《上海证券报》192 版	2011 年 3 月 26 日	同上

电子城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律师见证书		2011 年 3 月 26 日	同上
电子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通知	《中国证券报》B038、B039 版,《上海证券报》33、34 版	2011 年 4 月 9 日	同上
电子城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同上	2011 年 4 月 9 日	同上
电子城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同上	2011 年 4 月 9 日	同上
电子城年报摘要	同上	2011 年 4 月 9 日	同上
电子城年报		2011 年 4 月 9 日	同上
电子城 2010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2011 年 4 月 9 日	同上
电子城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2011 年 4 月 9 日	同上
电子城 201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2011 年 4 月 9 日	同上
电子城对外股权投资管理办法		2011 年 4 月 9 日	同上
电子城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		2011 年 4 月 9 日	同上
电子城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2011 年 4 月 9 日	同上
电子城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11 年 4 月 23 日	同上
电子城第一季度季报	《中国证券报》B036 版,《上海证券报》B72 版	2011 年 4 月 28 日	同上
电子城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A17 版,《上海证券报》136 版	2011 年 4 月 30 日	同上
电子城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律师见证书		2011 年 4 月 30 日	同上
电子城 2010 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	《中国证券报》B009 版,《上海证券报》14 版	2011 年 5 月 28 日	同上
电子城 2011 年半年度业绩快报	《中国证券报》B012 版,《上海证券报》B19 版	2011 年 7 月 12 日	同上
电子城半年报摘要	《中国证券报》B022 版,《上海证券报》B38 版	2011 年 8 月 18 日	同上
电子城半年报		2011 年 8 月 18 日	同上
电子城办公场所变更公告	《中国证券报》B002 版,《上海证券报》B24 版	2011 年 9 月 8 日	同上
电子城第三季度季报	《中国证券报》B033 版,《上海证券报》B33 版	2011 年 10 月 28 日	同上

十一、财务会计报告

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已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注册会计师陈吉先、杨涛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

中审亚太审字（2012）010011 号

北京电子城投资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北京电子城投资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1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合并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合并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

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合并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合并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1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1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吉先

中国注册会计师：杨 涛

中国.北京市

二〇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北京电子城投资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1,324,656,380.50	1,245,260,902.5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二)	3,280,000.00	
应收账款	五(四)	9,453,832.60	12,529,336.35
预付款项	五(六)	45,129,408.50	39,049,852.7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五(三)	9,339,641.15	2,406,076.8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五(五)	3,516,929.09	4,024,563.0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七)	1,397,508,279.09	1,321,415,873.3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792,884,470.93	2,624,686,604.83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八)	25,201,400.00	32,746,5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五(九)	55,085,582.15	51,975,023.83
投资性房地产	五(十一)	511,499,229.02	418,582,197.97
固定资产	五(十二)	30,234,923.38	37,874,714.04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五(十三)	51,152.00	35,455,300.4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十四)	1,910,602.22	2,742,571.63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五)	2,033,001.63	1,256,060.8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26,015,890.40	580,632,368.71
资产总计		3,418,900,361.33	3,205,318,973.5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十七)	130,130,879.56	73,436,634.49
预收款项	五(十八)	477,754,188.30	457,817,077.2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五(十九)	2,611,235.52	2,172,551.48
应交税费	五(二十)	371,516,175.08	262,001,910.03
应付利息	五(二十一)		135,000.0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五(二十二)	360,961,893.09	454,935,265.02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二十三)		10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五(二十四)	108,219,771.84	119,744,172.00
流动负债合计		1,451,194,143.39	1,470,242,610.3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五(二十五)	12,964,347.47	12,635,831.49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十五)	5,054,343.40	6,940,618.4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018,690.87	19,576,449.89
负债合计		1,469,212,834.26	1,489,819,060.2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五(二十六)	580,097,402.00	580,097,402.00
资本公积	五(二十七)	715,952,980.67	721,611,805.67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二十八)	20,682,375.62	9,618,045.8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二十九)	632,954,768.78	404,172,659.8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权益合计		1,949,687,527.07	1,715,499,913.34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49,687,527.07	1,715,499,913.3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总计		3,418,900,361.33	3,205,318,973.54

法定代表人：王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丹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然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北京电子城投资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85,431,356.18	491,943,735.23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应收利息		1,956,075.00	1,097,366.19
应收股利		10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十一(一)	200,000,712.50	150,049,129.17
存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587,388,143.68	643,090,230.5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一(二)	1,312,258,125.55	1,312,258,125.5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784.61	6,895.79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12,266,910.16	1,312,265,021.34
资产总计		1,899,655,053.84	1,955,355,251.9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136.00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428,664.73	198,218.22
应交税费		186,897.18	45,906.72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86,811,144.40	381,004,765.8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87,426,706.31	381,258,026.7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287,426,706.31	381,258,026.7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 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80,097,402.00	580,097,402.00
资本公积		836,289,644.24	836,289,644.24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2,212,095.99	71,147,766.2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13,629,205.30	86,562,412.7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1,612,228,347.53	1,574,097,225.1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总计		1,899,655,053.84	1,955,355,251.93

法定代表人：王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丹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然

合并利润表
201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830,940,468.25	1,308,474,992.32
其中: 营业收入	五(三十)	830,940,468.25	1,308,474,992.3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53,931,466.21	832,953,645.08
其中: 营业成本	五(三十)	279,013,620.86	508,789,246.4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三十一)	170,926,545.59	294,184,314.04
销售费用	五(三十二)	4,922,475.89	3,175,272.27
管理费用	五(三十三)	27,757,638.30	34,676,525.25
财务费用	五(三十四)	-31,322,441.42	-9,486,117.62
资产减值损失	五(三十五)	2,633,626.99	1,614,404.74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六)	5,257,812.13	303,235.76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000,048.44	-60,273.73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82,266,814.17	475,824,583.00
加: 营业外收入	五(三十七)	31,304,615.83	10,712,246.71
减: 营业外支出	五(三十八)	75,059.32	79,109.41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423.64	70,895.9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13,496,370.68	486,457,720.30
减: 所得税费用	五(三十九)	101,137,756.70	121,310,139.8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2,358,613.98	365,147,580.4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12,358,613.98	365,147,580.44
少数股东损益			
六、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五(四十)	0.54	0.63

(二) 稀释每股收益	五(四十)	0.54	0.63
七、其他综合收益	五(四十一)	-5,658,825.00	4,366,200.00
八、综合收益总额		306,699,788.98	369,513,780.4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06,699,788.98	369,513,780.4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法定代表人：王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丹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然

母公司利润表
201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减：营业成本			
营业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7,763,782.52	6,234,560.13
财务费用		-18,406,970.11	-2,660,131.30
资产减值损失			37.5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一(三)	100,000,000.00	280,00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0,643,187.59	276,425,533.67
加：营业外收入		110.00	160.00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0,643,297.59	276,425,693.67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0,643,297.59	276,425,693.67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0,643,297.59	276,425,693.67

法定代表人：王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丹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然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64,334,886.00	1,314,282,419.1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二)	66,681,912.41	430,783,067.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1,016,798.41	1,745,065,486.8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62,890,140.71	383,562,596.4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488,491.17	24,279,621.6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6,534,502.93	399,764,802.9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二)	15,718,984.81	99,704,624.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9,632,119.62	907,311,645.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1,384,678.79	837,753,841.5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52,18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57,763.69	1,133,216.5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00,000.00	150,5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57,763.69	1,535,896.5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15,233.49	8,383,670.25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15,233.49	8,383,670.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2,530.20	-6,847,773.6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0	2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2,741,675.30	7,573,5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2,741,675.30	207,573,5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741,675.30	-207,573,5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9,185,533.69	623,332,567.8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32,625,071.07	609,292,503.1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11,810,604.76	1,232,625,071.07

法定代表人：王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丹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然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二)	69,211,539.32	561,860,796.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211,539.32	561,860,796.5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320,072.54	4,472,738.49
支付的各项税费		414,682.29	206,537.1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6,027,380.90	199,498,112.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2,762,135.73	204,177,388.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550,596.41	357,683,408.4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80,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554,041.66	201,593,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54,041.66	481,593,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649.00	8,35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			

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00	35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003,649.00	350,008,35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449,607.34	131,584,65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2,512,175.30	2,646,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512,175.30	202,646,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512,175.30	-202,646,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6,512,379.05	286,622,058.4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1,943,735.23	205,321,676.7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5,431,356.18	491,943,735.23

法定代表人：王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丹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然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80,097,402.00	721,611,805.67			9,618,045.86		404,172,659.81		1,715,499,913.3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年初余额	580,097,402.00	721,611,805.67			9,618,045.86		404,172,659.81		1,715,499,913.3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658,825.00			11,064,329.76		228,782,108.97		234,187,613.73	

（一）净利润							312,358,613.98			312,358,613.98
（二）其他综合收益		-5,658,825.00								-5,658,825.00
上述（一）和（二）小计		-5,658,825.00					312,358,613.98			306,699,788.98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1,064,329.76		-83,576,505.01			-72,512,175.25
1. 提取盈余公积					11,064,329.76		-11,064,329.7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 者（或股 东）的分 配								-72,512,175.25			-72,512,175.25
4. 其他											
（五）所 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1. 资本公 积转增资 本（或股 本）											
2. 盈余公 积转增资 本（或股 本）											
3. 盈余公 积弥补亏 损											
4. 其他											
（六）专 项储备											
1. 本期提 取											
2. 本期使 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80,097,402.00	715,952,980.67			20,682,375.62		632,954,768.78		1,949,687,527.07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80,097,402.00	717,265,291.67					48,643,125.23		1,346,005,818.90	
: 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初余额	580,097,402.00	717,265,291.67					48,643,125.23		1,346,005,818.9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4,346,514.00			9,618,045.86		355,529,534.58		369,494,094.44	

号填列)										
(一) 净利润							365,147,580.44			365,147,580.44
(二) 其他综合收益		4,366,200.00								4,366,200.00
上述(一)和(二)小计		4,366,200.00					365,147,580.44			369,513,780.44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9,618,045.86		-9,618,045.86			
1. 提取盈余公积					9,618,045.86		-9,618,045.8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										

备										
3. 对所有 者（或股 东）的分 配										
4. 其他										
（五）所 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1. 资本公 积转增资 本（或股 本）										
2. 盈余公 积转增资 本（或股 本）										
3. 盈余公 积弥补亏 损										
4. 其他										
（六）专 项储备										
1. 本期提 取										
2. 本期使										

用									
(七) 其他		-19,686.00							-19,686.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580,097,402.00	721,611,805.67			9,618,045.86		404,172,659.81		1,715,499,913.34

法定代表人：王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丹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然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80,097,402.00	836,289,644.24			71,147,766.23		86,562,412.72	1,574,097,225.19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80,097,402.00	836,289,644.24			71,147,766.23		86,562,412.72	1,574,097,225.1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064,329.76		27,066,792.58	38,131,122.34
（一）净利润							110,643,297.59	110,643,297.59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10,643,297.59	110,643,297.59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1,064,329.76		-83,576,505.01	-72,512,175.25
1．提取盈余公积					11,064,329.76		-11,064,329.76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2,512,175.25	-72,512,175.25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80,097,402.00	836,289,644.24			82,212,095.99		113,629,205.30	1,612,228,347.53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80,097,402.00	836,289,644.24			61,529,720.37		-180,245,235.09	1,297,671,531.5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年初余额	580,097,402.00	836,289,644.24			61,529,720.37		-180,245,235.09	1,297,671,531.5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618,045.86		266,807,647.81	276,425,693.67
(一) 净利润							276,425,693.67	276,425,693.67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276,425,693.67	276,425,693.67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9,618,045.86		-9,618,045.86	
1. 提取盈余公积					9,618,045.86		-9,618,045.86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80,097,402.00	836,289,644.24			71,147,766.23		86,562,412.72	1,574,097,225.19

法定代表人：王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丹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然

(三) 财务报表附注

北京电子城投资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北京电子城投资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原名北京市天龙股份有限公司，是由国家、法人、自然人共同参股组建，于 1986 年 12 月 24 日注册成立的股份制企业。1993 年 5 月 24 日，本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北京兆维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兆维集团”）于 2000 年分别受让了北京市崇文天龙公司、北京市供销合作总社和北京农行信托投资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权共计 4,858.74 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9.09%，成为本公司的第一大股东。

根据本公司 2000 年 12 月 8 日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 2000 年 9 月 30 日为基准日进行资产重组，将兆维集团的部分优良资产置入本公司。通过上述重组变更了本公司的主营业务，本公司于 2001 年 3 月更改名称为“北京兆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经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京国资产权字[2006]142 号”文件批复，并经 2006 年 6 月 12 日召开的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于 2006 年 6 月 22 日实施了股权分置改革：流通股股东每 10 股获得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 3.2 股股票对价。对价安排完成后，本公司股权结构为：

项 目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份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境内法人持股	41,530,734	24.87
无限售条件股份人民币普通股	125,492,382	75.13
合 计	167,023,116	100.00

本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中有 8,351,158 股于 2007 年 6 月 26 日起上市流通，8,351,158 股于 2008 年 6 月 26 日起上市流通，24,828,418 股于 2009 年 6 月 26 日起上市流通。2007 年兆维集团售出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7,528,54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4.5%）。

2009 年 5 月 8 日，北京和智达投资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和兆维集团签订《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并于 2009 年 11 月 30 日完成资产交割，对本公司持股比例为 69.99%。

2010 年 12 月 14 日本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中有 4,909,746 股上市流通。

本公司股权结构变更为：

项 目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份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境内法人持股	408,164,496	70.36
无限售条件股份人民币普通股	171,932,906	29.64
合 计	580,097,402	100.00

2010 年 2 月 23 日，本公司名称变更为“北京电子城投资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并变更经营范围和住所，同时取得了北京市工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 110000001007641 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010 年 7 月 12 日，本公司法定代表人由卜世成变更为杨文良。2011 年 3 月 25 日，本公司法定代表人由杨文良变更为王岩。

本公司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路甲 12 号 16 层。本公司经营范围为：投资及投资管理；房地产开发及商品房销售；物业管理；高新技术成果（企业）的孵化；销售五金交电、建筑材料；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信息咨询（未经专项审批项目不得经营）；房地产经纪业务。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前提，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并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二）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中期包括半年度、季度和月度。年度、半年度、季度、月度起止日期按公历日期确定。本公司会计年度为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通常情况下，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是指发生在同一企业集团内部企业之间的合并，除此之外，一般不作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以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的份额作为形成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相关会计处理见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取得的资产、负债，本公司按照相关资产、负债在被合并方的原账面价值入账。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形成母子关系的，母公司在合并日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包括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以被合并方有关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在合并日及以前期间发生的交易，作为内部交易，按照“合并财务报表”有关原则进行抵销；合并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包含合并方及被合并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实现的净利润和产生的现金流量，涉及双方在当期发生的交易及内部交易产生的净利润及现金流量，按照合并财务报表的有关原则进行抵销。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确定企业合并成本：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债务、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合并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合并成本。

非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以购买日确定的企业合并成本（不包括应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现金股利和利润），作为对被购买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取得的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本公司在购买日按照公允价值确认为本企业的资产和负债。本公司以非货币资产为对价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或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有关非货币资产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资产的处置损益，计入合并当期的利润表。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商誉；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列示为商誉。企业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本公司计入合并当期损益（营业外收入）。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母公司个别利润表；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的合并利润表。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的有关要求执行，即以合并期间本公司及纳入合并范围各控股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母公司进行编制。合并时将母、子公司之间的投资、重大交易和往来及未实现利润相抵销，逐项合并，并计算少数所有者权益（损益）。

合并时，如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与本公司会计政策不一致，按本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对其进行调整后合并。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本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年初数或上年数；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自购买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报告期转让有控制权的子公司，自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七) 会计计量属性

1、计量属性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初始价值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原则。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记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衍生金融工具等以公允价值计量；采购时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的存货、固定资产等，以购买价款的现值计量；发生减值损失的存货以可变现净值计量，其他减值资产按可收回金额（公允价值与现值孰高）计量；盘盈资产等按重置成本计量。

2、计量属性在本期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

本报告期各财务报表项目会计计量属性未发生变化。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指从购入日起不超过 3 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外币业务

1、发生外币交易时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2、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处理方法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的规定，与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股票、基金等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按照以下规定，将以外币表示的财务报表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表示的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方法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以外币表示的现金流量表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十）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

移》规定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按照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将本公司拥有的金融资产划分为四类：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②持有至到期投资；③贷款和应收款项；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按照经济实质将承担的金融负债划分为两类：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②其他金融负债。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计量

本公司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主要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5) 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但是下列情况除外：

①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

②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

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A.《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

B.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公允价值。报价按照以下原则确定：

①在活跃市场上，公司已持有的金融资产或拟承担的金融负债的报价，为市场中的现行出价；拟购入的金融资产或已承担的金融负债的报价，为市场中的现行要价。

②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没有现行出价或要价，采用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或经调整的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除非存在明确的证据表明该市场报价不是公允价值。

(2)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5、金融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持有至到期投资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折现利率采用原实际利率)，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计提减值准备时，对单项金额重大(指金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指金额 300 万元以下)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中，按照信用组合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需要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中，按照信用组合再进行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持有至到期投资，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中，按照信用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2)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二（十一）。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则按其公允价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4) 其他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公司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十一) 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300 万元及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组合	其他组合以外的非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按账龄段划分不同组合。
其他组合	合并范围内各公司之间的应收款项及员工备用金。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其他组合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	5
1 至 2 年	10	10
2 至 3 年	20	20
3 至 4 年	30	30
4 至 5 年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组合名称	方法说明
内部往来组合	合并范围内各公司之间的应收款项及员工备用金不计提坏账准备。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二)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开发成本、开发产品、低值易耗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个别计价法计量。

3、开发用土地的核算方法

开发用土地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按占地面积法在各受益对象中分配。

4、公共配套设施费用的核算方法

公共配套设施按实际成本计入开发成本，完工时，不能有偿转让的公共配套

设施按受益面积分摊计入开发项目的开发成本。

5、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中期末及年末，本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公司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已霉烂变质、市场价格持续下跌且在可预见的未来无回升的希望、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产品更新换代等原因，使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为在正常生产过程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金后的金额。

6、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7、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十三)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主要包括本公司持有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或者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确定

(1) 本公司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本公司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①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②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合并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合并成本。

③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④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本公司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2) 除本公司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①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②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③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④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⑤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

2、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本公司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购买时已宣告发放股利作投资成本收回外，其余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本公司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若符合下列条件，本公司以被投资单位的账面净利润为基础，计算确认投资收益：

① 本公司无法合理确定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

② 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相比，两者之间的差额不具有重要性的。

③ 其他原因导致无法取得被投资单位的有关资料，不能按照规定对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进行调整的。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与被投资单位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的,认定为共同控制。

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

(十四)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1、投资性房地产的确认

投资性房地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才能确认:

- (1)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投资性房地产初始计量

(1) 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 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 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

(4)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满足投资性房地产确认条件的,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不满足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根据

《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6 号——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对投资性房地产在预计可使用年限内按年限平均法摊销或计提折旧。

4、投资性房地产的转换

本公司有确凿证据表明房地产用途发生改变，将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其他资产，或将其他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将房地产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5、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其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同固定资产。

（十五）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固定资产：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可予以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2）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投资者投入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4)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企业合并和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分别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有关规定确定。

3、固定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固定资产分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及其他设备等。

4、固定资产折旧

(1) 折旧方法及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的确定：

固定资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的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净残值率(%)	预计使用年限(年)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5	20-40	2.38-4.75
机器设备	5	10	9.50
运输设备	5	6	15.83
电子及其他设备	5	5	19.00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方法：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按该项固定资产的原价扣除预计净残值、已提折旧及减值准备后的金额和剩余使用寿命，计提折旧。

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需要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 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的复核：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时，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果发现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的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与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有重大改变的，改变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的改变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5、固定资产后续支出的处理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指固定资产在使用过程中发生的主要包括修理支出、更新

改造支出、修理费用、装修支出等。其会计处理方法为：固定资产的更新改造等后续支出，满足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如有被替换的部分，应扣除其账面价值；不满足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固定资产修理费用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满足固定资产确认条件时，在“固定资产”内单设明细科目核算，并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予以资本化，作为长期待摊费用，合理进行摊销。

（十六）借款费用资本化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

-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1)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2)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本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确认标准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无形资产：

- (1) 符合无形资产的定义。
- (2) 与该资产相关的预计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 (3) 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实际成本按以下原则确定：

(1)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可予以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2) 投资者投入无形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3) 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自满足无形资产确认规定后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支出不再调整。

(4)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政府补助和企业合并取得的无形资产的成本，分别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有关规定确定。

3、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为有限的，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或者构成使用寿命的产量等类似计量单位数量；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应摊销金额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本公司采用直线法摊销。

无形资产的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一般计入当期损益，但如果某项无形资产包含的经济利益通过所生产的产品或者

其他资产实现的，其资产摊销金额计入相关资产价值。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十八)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分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包括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等。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十九) 资产减值

1、除存货、投资性房地产及金融资产外，其他主要类别资产的资产减值准备确定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物资产、无形资产、商誉及其他资产等主要类别资产的资产减值准备确定方法：

(1)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单项资产逐项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应当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2) 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①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②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③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公司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④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⑤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⑥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

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⑦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2、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同时，在认定资产组时，考虑公司管理层管理生产经营活动的方式（如是按照生产线、业务种类还是按照地区或者区域等）和对资产的持续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资产组一经确定，各个会计期间应当保持一致，不得随意变更。

3、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以及未探明矿区权益，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应当进行减值测试。

4、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应当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二十）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原则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固定资产弃置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确认为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按如下方法确定：

- （1）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2)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

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的，则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一) 维修基金和质量保证金的核算方法

本公司收到业主委托代为管理的公共维修基金，计入“专项应付款”，专项用于住宅共同部位共同设备和物业管理区域公共设施的维修、更新。

质量保证金的核算方法：在支付工程结算款时，按合同确定的质量保证金比例进行扣款并在“其他应付款”科目下分单位核算。待工程验收合格后并在双方约定的质量保证期限内无质量问题时，则退还质量保证金。

(二十二) 收入确认

1、销售商品的收入确认

- (1) 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 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
- (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
- (4)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对于房地产开发产品销售收入，系在房产竣工并验收合格，已签订销售合同，收到款或取得了收款权利，办理了移交手续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的收入确认

- (1) 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
- (2) 如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劳务收入。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

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情况下，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

- ①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③固定造价合同还必须同时满足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及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3) 合同完工进度的确认方法：本公司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合同完工进度。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确认

在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等两个条件时，本公司分别以下情况确认收入：

(1) 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使用费收入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二十三)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只有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以及能够收到时，本公司才确认政府补助。本公司收到的货币性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收到的非货币性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本公司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收到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如果存在相关递延收益，则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时，直接将返还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四）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以本公司应纳税所得额为基础计算的各种境内和境外税额。在取得资产、承担负债时，本公司按照国家税法规定确定相关资产、负债的计税基础。如果资产的账面价值大于其计税基础或者负债的账面价值小于其计税基础，则将此差异作为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资产的账面价值小于其计税基础或者负债的账面价值大于其计税基础，则将此差异作为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除下列交易中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1）商誉的初始确认；

（2）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①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以及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本公司将确认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不确认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1）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将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若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本公司将确认与此差异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如果适用税率发生变化，本公司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

债将进行重新计量。除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将税率变化产生的影响数计入变化当期的所得税费用。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应当转回。

本公司将除企业合并及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外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计入利润表的所得税费用或收益。

(二十五)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 2011 年度无需要披露的重大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 2011 年度无需要披露的重大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前期差错更正

本公司 2011 年度无需要披露的重大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三、税项

(一) 增值税

本公司按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的增值额计缴增值税，供暖费和水费收入增值税率为 13%，其他应税收入增值税率为 17%。

(二) 营业税

本公司按应税营业额的 5%计缴营业税。采取预售方式销售房地产的，按预售收入的 5%预缴营业税。

(三) 城市维护建设税

本公司按当期应纳流转税额的 7%计缴城市维护建设税。

(四) 教育费附加

本公司按当期应纳流转税额的 3%计缴教育费附加。

(五) 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

(六) 土地增值税

本公司采取预售方式销售房地产的，按税务规定的比例预缴土地增值税，预缴比例为预售收入的 2%。房地产竣工决算后，按房地产销售收入减除按照税法规定准予扣除项目后的金额，按超率累进税率计算。

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注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万元）

(一) 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之子公司全部为 2009 年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北京电子城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北京	园区地产开发	11,000	在电子城规划区范围内从事房地产开发、销售商品房；电子设备、家用电器、通讯设备、电子系统工程的开发、销售、服务、维修；经济信息咨询；销售五金交电、建筑材料、百货、机械电器设备；房屋出租。	11,000	
北京市丽水嘉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北京	房地产开发	3,000	房地产开发；销售商品房、钢材、木材；技术咨询(不含中介服务)。	3,000	

子公司全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北京电子城有限责任公司	100	100	是			
北京市丽水嘉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二) 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本公司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未发生变更。

五、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注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一)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数			年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人民币			7,129.21			34,189.61
银行存款：						
人民币			1,303,842,830.61			1,224,633,136.69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20,806,420.68			20,593,576.26
合 计			1,324,656,380.50			1,245,260,902.56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中有 12,845,775.74 元是住房维修基金，属于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二) 应收票据

票据种类	期末数	年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3,280,000.00	
合 计	3,280,000.00	

(三) 应收利息

项 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定期存款利息	2,406,076.82	20,144,581.50	13,329,588.90	9,221,069.42
维修基金账户定期存款利息		218,657.96	100,086.23	118,571.73
合 计	2,406,076.82	20,363,239.46	13,429,675.13	9,339,641.15

①期末数较年初数增加 6,933,564.33 元，增长 288.17%的主要原因系定期存款增加所致。

②维修基金账户利息属于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应收利息。

(四)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组合	10,493,258.50	100.00	1,039,425.90	9.91
其他组合				
组合小计	10,493,258.50	100.00	1,039,425.90	9.91
合 计	10,493,258.50	--	1,039,425.90	--

种 类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组合	13,324,230.32	100.00	794,893.97	5.97
其他组合				
组合小计	13,324,230.32	100.00	794,893.97	5.9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13,324,230.32	--	794,893.97	--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应收账款金额大于 300 万元（含）为单项金额重大。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含单项金额重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以及包含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

2、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345,297.10	50.94	267,264.86	10,749,823.49	80.68	537,491.17
1 至 2 年	2,574,312.40	24.53	257,431.24	2,574,406.83	19.32	257,402.80

2至3年	2,573,649.00	24.53	514,729.80			
合计	10,493,258.50	100.00	1,039,425.90	13,324,230.32	100.00	794,893.97

3、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北京兴大豪科技有限公司	客户	2,573,649.00	2至3年	24.53
北京超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	2,255,443.00	1至2年	21.49
北京七星华电科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	873,832.86	1年以内	8.33
中青印刷厂	客户	547,344.49	1年以内	5.22
北京ABB电气传动系统有限公司	客户	508,742.39	1年以内	4.85
合计		6,759,011.74		64.42

4、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北京七星华电科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873,832.86	8.33
北京北广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164,919.72	1.57
北京七星华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123,610.46	1.18
北京千住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87,744.45	0.84
北京市电子工业干部学院	同一实际控制人	32,230.57	0.31
合计		1,282,338.06	12.23

(五)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分析组合	5,017,583.04	100.00	1,500,879.15	29.91
其他组合				
组合小计	5,017,583.04	100.00	1,500,879.15	29.9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25.20	0.00		
合计	5,017,808.24	--	1,500,879.15	--

种 类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分析组合	5,025,484.10	99.99	1,001,274.21	19.92
其他组合				
组合小计	5,025,484.10	99.99	1,001,274.21	19.9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53.20	0.01		
合 计	5,025,837.30	--	1,001,274.21	--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其他应收款金额大于 300 万元（含）为单项金额重大。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含单项金额重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其他应收款，以及包含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款。

2、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7,583.04	0.35	879.15	25,484.10	0.51	1,274.21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5,000,000.00	99.49	1,000,000.00
3 年以上	5,000,000.00	99.65	1,500,000.00			
合 计	5,017,583.04	100.00	1,500,879.15	5,025,484.10	100.00	1,001,274.21

3、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预存购置发票款	225.20			不存在损失可能
合 计	225.20		--	--

4、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	非关联方	5,000,000.00	3 年以上	99.65
合 计		5,000,000.00		99.65

(六) 预付款项

1、按账龄列示

账 龄	期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9,729,408.50	21.56	4,009,852.70	10.27
1 至 2 年	400,000.00	0.89	15,040,000.00	38.51
2 至 3 年	15,000,000.00	33.24	20,000,000.00	51.22
3 年以上	20,000,000.00	44.31		
合 计	45,129,408.50	100.00	39,049,852.70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款项主要是预付北京市马坊工业区投资服务中心的土地款。

2、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北京市马坊工业区投资服务中心	供应商	35,000,000.00	2008-2009 年	手续未办理完毕
建银信达智能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供应商	3,465,000.00	2011 年 8 月	尚未完工
瑞邦恒基工程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供应商	3,090,905.40	2011 年 12 月	尚未完工
北京正东电子动力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1,769,911.50	2011 年 12 月	未到结算期
北京市工业设计研究院	供应商	400,000.00	2010 年 1 月	尚未完工
合 计		43,725,816.90		

(七) 存货

1、存货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开发成本	1,300,945,800.56		1,300,945,800.56	1,114,400,295.90		1,114,400,295.90
开发产品	96,500,726.31		96,500,726.31	206,936,100.80		206,936,100.80
低值易耗品	61,752.22		61,752.22	79,476.61		79,476.61
合 计	1,397,508,279.09		1,397,508,279.09	1,321,415,873.31		1,321,415,873.31

2、开发成本主要项目明细

项 目	开工时间	预计竣工时间	预计总投资	期末数	年初数
工业厂房及写字楼	2005 年	2015 年	47.99 亿元	1,300,945,800.56	1,114,400,295.90
合 计				1,300,945,800.56	1,114,400,295.90

3、开发产品主要项目明细

项 目	竣工时间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工业厂房	2011 年	35,657,363.05	141,144,850.60	176,802,213.65	
商品房	2008-2010 年	171,278,737.75		74,778,011.44	96,500,726.31
合 计		206,936,100.80	141,144,850.60	251,580,225.09	96,500,726.31

4、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开发产品	16,678,985.62			16,678,985.62
合 计	16,678,985.62			16,678,985.62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形成原因详见本附注七（一）。

5、存货的说明

存货期末余额中无资本化利息。

(八)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 目	期末公允价值	年初公允价值
可供出售债券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5,201,400.00	32,746,500.00
其他		
合 计	25,201,400.00	32,746,500.00

2、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种 类	期末数			年初数		
	数量	成本	市值	数量	成本	市值
ST 零七	3,830,000	4,984,026.39	25,201,400.00	3,830,000	4,984,026.39	32,746,500.00
合 计	3,830,000	4,984,026.39	25,201,400.00	3,830,000	4,984,026.39	32,746,500.00

(九) 对合营企业投资和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北京千住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31.81	31.81	147,867,487.30	40,788,581.46	107,078,905.84	326,639,707.94	18,718,893.54
北京电子城电子有限公司	20.00	20.00	11,028,292.37	8,246,593.20	2,781,699.17	488,800.00	-1,794,917.93
合计			158,895,779.67	49,035,174.66	109,860,605.01	327,128,507.94	16,923,975.61

(十)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北京千住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权益法	18,243,132.01	28,713,541.72	5,359,032.03	34,072,573.75	31.81
北京电子城电子有限公司	权益法	1,900,000.00	915,323.42	-358,983.59	556,339.83	20.00
北京中关村科技担保有限公司	成本法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1.19
北京莎威电子有限公司	成本法	3,000,000.00	2,346,158.69	-1,889,490.12	456,668.57	14.10
北京金龙大厦有限公司	成本法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
合计		43,143,132.01	51,975,023.83	3,110,558.32	55,085,582.15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北京千住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31.81				
北京电子城电子有限公司	20.00				
北京中关村科技担保有限公司	1.19				257,763.69
北京莎威电子有限公司	14.10		2,543,331.43	1,889,490.12	
北京金龙大厦有限公司	15.00				
合计			2,543,331.43	1,889,490.12	257,763.69

(十一) 投资性房地产**1、按成本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499,021,534.71	115,246,768.83		614,268,303.54
1.房屋、建筑物	499,021,534.71	77,218,967.55		576,240,502.26
2.土地使用权		38,027,801.28		38,027,801.28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合计	80,439,336.74	22,329,737.78		102,769,074.52
1.房屋、建筑物	80,439,336.74	18,815,534.93		99,254,871.67
2.土地使用权		3,514,202.85		3,514,202.85
三、投资性房地产账面净值合计	418,582,197.97			511,499,229.02
1.房屋、建筑物	418,582,197.97			476,985,630.59
2.土地使用权				34,513,598.43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1.房屋、建筑物				
2.土地使用权				
五、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	418,582,197.97			511,499,229.02
1.房屋、建筑物	418,582,197.97			476,985,630.59
2.土地使用权				34,513,598.43

①投资性房地产本期计提折旧额为 13,938,814.85 元，计提土地使用权摊销额为 656,149.50 元，其余累计折旧摊销增加额系由固定资产转入 4,876,720.08 元，无形资产转入 2,858,053.35 元。

②本期房屋建筑物增加系由固定资产和存货分别转入。

2、正在办理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项 目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预计办结产权证书时间
酒仙桥北路甲 10 号 201 楼	刚竣工决算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酒仙桥北路甲 10 号 205 楼（一至四层）	刚竣工决算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国瑞城商业用房（国瑞北路 38 号）	拆迁方尚未办理完毕产权证书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十二)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一、账面原值合计	43,370,809.81	30,389,793.17		40,725,887.66	33,034,715.3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0,596,799.66	21,084,038.63		40,596,799.66	21,084,038.63
机器设备		8,516,480.30			8,516,480.30
运输设备	833,778.00				833,778.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1,940,232.15	789,274.24		129,088.00	2,600,418.39
二、累计折旧合计	5,496,095.77		2,871,491.61	5,567,795.44	2,799,791.9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325,435.99		1,790,785.56	4,876,720.08	239,501.47
机器设备			549,116.88		549,116.88
运输设备	460,157.40		108,033.60		568,191.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1,710,502.38		423,555.57	691,075.36	1,442,982.59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7,874,714.04				30,234,923.3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7,271,363.67				20,844,537.16
机器设备					7,967,363.42
运输设备	373,620.60				265,587.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229,729.77				1,157,435.80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及其他设备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7,874,714.04				30,234,923.38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7,271,363.67				20,844,537.16
机器设备					7,967,363.42
运输设备	373,620.60				265,587.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229,729.77				1,157,435.80

①固定资产本期折旧额为 2,871,491.61 元。

②本期房屋及建筑物的增加系存货转入所致。

③本期房屋及建筑物减少的原因是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2、正在办理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预计办结产权证书时间
酒仙桥北路甲 10 号 205 楼（五一七层）	刚竣工决算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十三) 无形资产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38,110,321.28		38,027,801.28	82,520.00
土地使用权	38,027,801.28		38,027,801.28	
软件	82,520.00			82,52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2,655,020.85	234,400.50	2,858,053.35	31,368.00
土地使用权	2,639,336.85	218,716.50	2,858,053.35	
软件	15,684.00	15,684.00		31,368.00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5,455,300.43			51,152.00
土地使用权	35,388,464.43			
软件	66,836.00			51,152.00
四、减值准备合计				
土地使用权				
软件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5,455,300.43			51,152.00
土地使用权	35,388,464.43			
软件	66,836.00			51,152.00

①无形资产本期摊销额为 234,400.50 元。

②本期土地使用权减少的原因是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十四)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其他减少的原因
装修费	2,061,837.52	412,145.49	500,771.00	592,069.62	1,381,142.39	房屋拆除
车库使用费	680,734.11		151,274.28		529,459.83	
合 计	2,742,571.63	412,145.49	652,045.28	592,069.62	1,910,602.22	

(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年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270,899.75	612,492.99
补充医疗保险	173,437.60	
预提费用	557,000.00	616,750.00
教育经费	31,664.28	26,817.82
小 计	2,033,001.63	1,256,060.81
递延所得税负债：		
计入资本公积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5,054,343.40	6,940,618.40
小 计	5,054,343.40	6,940,618.40

2、应纳税差异和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项 目	金 额
应纳税差异项目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0,217,373.60
小 计	20,217,373.60
可抵扣差异项目	
坏账准备	2,540,267.55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2,543,331.43
补充医疗保险	693,750.41
预提费用	2,228,000.00
教育经费	126,657.11
小 计	8,132,006.50

(十六)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1.坏账准备	1,796,168.18	744,136.87			2,540,305.05
2.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653,841.31	1,889,490.12			2,543,331.43
合 计	2,450,009.49	2,633,626.99			5,083,636.48

(十七) 应付账款

1、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年初数
1 年以内	110,470,579.61	50,183,701.25
1 至 2 年	10,307,760.51	21,167,885.76
2 至 3 年	7,789,828.36	2,042,689.48
3 年以上	1,562,711.08	42,358.00
合 计	130,130,879.56	73,436,634.49

期末数较年初数增加 56,694,245.07 元，增长 77.20%的主要原因系应付工程款增加所致。

2、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主要是尚未结算的工程款。

(十八) 预收款项

1、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年初数
1 年以内	339,786,920.70	336,417,077.29
1 至 2 年	23,167,267.60	121,400,000.00
2 至 3 年	114,800,000.00	
3 年以上		
合 计	477,754,188.30	457,817,077.29

2、本报告期预收款项中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数	年初数
北京电子工业干部学院	150,000.00	
北京千住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176,991.15	176,991.15
北京七星华电科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70,430.40
合 计	326,991.15	947,421.55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收款项主要为销售房屋的预收款。

3、预收款项按项目明细

项 目	期末数	年初数
工业厂房及写字楼	472,131,971.60	314,452,810.64
商品房	92,676.53	140,156,018.00
电费供暖费	5,529,540.17	3,208,248.65
合 计	477,754,188.30	457,817,077.29

(十九)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09,972.17	18,951,452.86	19,135,593.13	25,831.90
二、职工福利费		543,030.87	543,030.87	
三、社会保险费	1,730,824.61	3,488,879.76	3,012,457.38	2,207,246.99
1、医疗保险费	1,698,540.47	1,466,892.99	961,146.21	2,204,287.25
2、养老保险费	28,570.00	1,810,186.64	1,836,102.64	2,654.00
3、失业保险费	1,428.50	90,005.21	91,301.01	132.70
4、工伤保险费	1,142.82	50,866.77	51,876.89	132.70
5、生育保险费	1,142.82	70,928.15	72,030.63	40.34
四、住房公积金		1,046,954.00	1,046,954.00	
五、辞退福利				
六、其他	231,754.70	796,199.91	649,797.98	378,156.63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31,754.70	592,177.93	445,776.00	378,156.63
劳动保护		204,021.98	204,021.98	
合 计	2,172,551.48	24,826,517.40	24,387,833.36	2,611,235.52

①应付职工薪酬中无属于拖欠性质的款项。

②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期末余额为 378,156.63 元。

③本期无非货币性福利。

④本期无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⑤本公司期末结余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以及各项基本社会保险已于 2012 年 1 月发放和缴纳。

(二十) 应交税费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增值税	-617,091.85	1,787,255.61	1,077,847.15	92,316.61
营业税	-19,882,742.32	40,674,958.56	41,601,184.35	-20,808,968.1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89,530.16	2,926,894.74	2,987,530.24	-1,450,165.66
教育费附加	-595,512.98	1,254,383.31	1,280,369.99	-621,499.66
企业所得税	48,037,083.64	101,914,697.52	104,893,961.66	45,057,819.50

个人所得税	405,504.06	3,934,581.77	4,145,451.00	194,634.83
土地增值税	236,044,199.64	128,145,227.12	15,515,100.43	348,674,326.33
土地使用税		3,748,786.11	3,743,138.37	5,647.74
房产税		4,872,842.59	4,500,779.09	372,063.50
印花税		932,007.60	932,007.60	
车船使用税		1,560.00	1,560.00	
合 计	262,001,910.03	290,193,194.93	180,678,929.88	371,516,175.08

(二十一) 应付利息

项 目	期末数	年初数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35,000.00
合 计		135,000.00

(二十二) 其他应付款

1、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年初数
1 年以内	68,886,315.79	381,841,801.23
1 至 2 年	221,823,202.24	12,624,533.99
2 至 3 年	11,823,270.32	1,584,073.00
3 年以上	58,429,104.74	58,884,856.80
合 计	360,961,893.09	454,935,265.02

2、本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数	年初数
北京和智达投资有限公司	10,609,000.00	10,609,000.00
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812,295.78	1,521,457.49
北京兆维信源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合 计	11,441,295.78	12,150,457.49

3、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的说明

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主要为与业主签订购房、租房合同预收的定金、租房保证金及预计费用。

4、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明细

单位名称	期末数	账龄	款项内容
北京国际商务中心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276,095,328.00	2 年以内	合同保证金
合 计	276,095,328.00		

(二十三)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1、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年初数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0,000,000.00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合 计		100,000,000.00

2、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项 目	期末数	年初数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100,000,000.00
信用借款		
合 计		100,000,000.00

(二十四)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递延收益	2,972,200.00	2,250,000.00
暂估入账的未完工成本费用	105,247,571.84	117,494,172.00
合 计	108,219,771.84	119,744,172.00

暂估入账的未完工成本费用系预估计入存货的配套工程等成本费用。

(二十五) 专项应付款

项 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备注说明
住房维修基金	12,635,831.49	328,515.98		12,964,347.47	
合 计	12,635,831.49	328,515.98		12,964,347.47	

(二十六) 股本

项 目	年初数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80,097,402.00						580,097,402.00

(二十七) 资本公积

项 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	718,730,266.67			718,730,266.67
其他资本公积	2,881,539.00	-7,545,100.00	-1,886,275.00	-2,777,286.00
合 计	721,611,805.67	-7,545,100.00	-1,886,275.00	715,952,980.67

(二十八) 盈余公积

项 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9,618,045.86	11,064,329.76		20,682,375.62
合 计	9,618,045.86	11,064,329.76		20,682,375.62

(二十九)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 上年期末未分配利润	404,172,659.81	
调整 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调增+, 调减-)		
调整后 年初未分配利润	404,172,659.81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12,358,613.98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1,064,329.76	1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72,512,175.25	
期末未分配利润	632,954,768.78	

(三十)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830,940,468.25	1,308,474,992.32
其中: 主营业务收入	826,095,053.32	1,305,010,575.91
其他业务收入	4,845,414.93	3,464,416.41
营业成本	279,013,620.86	508,789,246.40
其中: 主营业务成本	277,421,881.68	507,388,844.92
其他业务支出	1,591,739.18	1,400,401.48

2、主营业务 (分行业)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房地产业	745,721,081.56	206,233,125.49	1,233,726,988.31	440,987,046.16
物业管理	80,373,971.76	71,188,756.19	71,283,587.60	66,401,798.76
合 计	826,095,053.32	277,421,881.68	1,305,010,575.91	507,388,844.92

3、主营业务 (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园区地产销售	644,972,335.60	184,001,958.28	1,149,005,321.46	418,579,908.06
园区地产出租	100,748,745.96	22,231,167.21	84,721,666.85	22,407,138.10
物业管理	80,373,971.76	71,188,756.19	71,283,587.60	66,401,798.76

合 计	826,095,053.32	277,421,881.68	1,305,010,575.91	507,388,844.92
-----	----------------	----------------	------------------	----------------

4、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北京市	826,095,053.32	277,421,881.68	1,305,010,575.91	507,388,844.92
合 计	826,095,053.32	277,421,881.68	1,305,010,575.91	507,388,844.92

5、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客户 1	156,739,845.60	18.86
客户 2	90,653,280.00	10.91
客户 3	24,751,656.00	2.98
客户 4	19,541,160.00	2.35
客户 5	14,484,302.40	1.74
合 计	306,170,244.00	36.84

本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全部为房地产销售收入。

（三十一）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38,788,679.34	62,500,738.94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794,844.49	4,396,059.23	7%
教育费附加	1,197,794.64	1,884,025.37	3%
土地增值税	128,145,227.12	225,403,490.50	超率累进
合 计	170,926,545.59	294,184,314.04	

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减少 123,257,768.45 元，降低 41.90%的主要原因系土地增值税和营业税减少所致。

（三十二）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19,013.45	1,394,635.93
销售代理费	327,553.09	165,154.50
广告费	229,595.06	983,000.00
商品维修费	107,835.49	617,687.71
通讯费	478.80	14,794.13
咨询费	3,238,000.00	

合 计	4,922,475.89	3,175,272.27
-----	--------------	--------------

(三十三)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7,785,601.34	16,699,463.74
聘请中介机构费用	1,443,000.00	6,261,700.00
折旧费	2,365,749.28	2,223,124.46
劳务费	1,050.00	1,246,819.02
业务招待费	868,643.17	1,130,184.16
摊销费	352,814.40	1,093,888.65
差旅费	538,962.45	1,080,649.10
税金	1,025,236.87	782,960.45
办公费	817,897.79	734,117.49
会议费	270,292.20	610,385.11
其他费用	2,288,390.80	2,813,233.07
合 计	27,757,638.30	34,676,525.25

(三十四)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457,000.00
减：利息收入	31,398,358.60	11,996,151.46
减：汇兑收益	1,374.74	
金融机构手续费	77,291.92	53,033.84
合 计	-31,322,441.42	-9,486,117.62

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减少 21,836,323.80 元，降低 230.19%的主要原因系本期定期存款利息增加所致。

(三十五)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坏账损失	744,136.87	960,563.43
2.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1,889,490.12	653,841.31
合 计	2,633,626.99	1,614,404.74

(三十六) 投资收益

1、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57,763.69	342,541.74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000,048.44	-60,273.7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0,967.75
合 计	5,257,812.13	303,235.76

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增加 4,954,576.37 元，增长 1633.90%的主要原因系联营企业本期实现收益较大所致。

2、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北京中关村科技担保有限公司	257,763.69	252,541.74	分红金额不同
北京百万园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90,000.00	本期不属于公司投资
合 计	257,763.69	342,541.74	

3、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北京千住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5,359,032.03	666,175.96	被投资单位净利润变化
北京电子城电子有限公司	-358,983.59	-726,449.69	被投资单位净利润变化
合 计	5,000,048.44	-60,273.73	

(三十七)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568,330.38	500.00	568,330.3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568,330.38	500.00	568,330.38
政府补助	4,667,970.55	3,904,746.87	4,667,970.55
占地补偿款			
拆迁补偿款		6,278,958.00	
罚款及违约金	25,941,896.90	434,304.00	25,941,896.90
其他	126,418.00	93,737.84	126,418.00
合 计	31,304,615.83	10,712,246.71	31,304,615.83

其中，政府补助明细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说明
招商引资宣传片制作补贴	162,000.00	750,000.00	中关村科技园区电子城科技园管委会给予的补贴
保增长促发展专项支持资金	3,500,000.00	400,000.00	中关村科技园区电子城科技园管委

			会拨付保增长促发展专项支持资金
北京朝阳区政府奖励补贴		1,924,300.00	文件依据：北京朝阳区政府《关于北京电子城有限责任公司奖励的函》
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市政管理委员会锅炉供热燃料补贴	292,970.55	830,446.87	文件依据：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市政管理委员会关于印发《北京市锅炉供热燃料补贴专项资金使用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京财经[2008]第1952号）
数字电子城网络化制造示范企业资助经费	713,000.00		文件依据：北京电子城科技园管委会《关于下拨“数字电子城网络化制造”示范企业资助经费的函》
合计	4,667,970.55	3,904,746.87	

（三十八）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4,423.64	70,895.92	4,423.6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423.64	70,895.92	4,423.64
对外捐赠			
罚没及赔款损失	70,635.68	8,213.49	70,635.68
合计	75,059.32	79,109.41	75,059.32

（三十九）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01,914,697.52	122,357,299.48
递延所得税调整	-776,940.82	-1,047,159.62
合计	101,137,756.70	121,310,139.86

（四十）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基本每股收益

项 目	序号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初股份总数	a	580,097,402.00	580,097,402.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	b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c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d		
报告月份数	e	12	12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f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g		
报告期缩股数	h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i=a+b+c \times d \div e - f \times g \div e - h$	580,097,402.00	580,097,402.00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j	312,358,613.98	365,147,580.4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	k	286,935,318.61	355,419,682.75

项 目	序号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的净利润			
按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l=j \div i$	0.54	0.63
基本每股收益 按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m=k \div i$	0.49	0.61

2、稀释每股收益

项 目	序号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初股份总数	a	580,097,402.00	580,097,402.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b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c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d		
报告期月份数	e	12	12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f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g		
报告期缩股数	h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i=a+b+c \times d \div e-f \times g \div e-h$	580,097,402.00	580,097,402.00
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j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k	312,358,613.98	365,147,580.4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l	286,935,318.61	355,419,682.75
按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m=k \div (i+j)$	0.54	0.63
稀释每股收益 按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n=l \div (i+j)$	0.49	0.61

(四十一) 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	-7,545,100.00	5,821,600.00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1,886,275.00	1,455,400.00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5,658,825.00	4,366,200.00
2.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减：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3.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金额		
减：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的调整		
小计		
4.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减：处置境外经营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5.其他		
减：由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合 计	-5,658,825.00	4,366,200.00

（四十二）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金 额
单位往来	8,223,008.42
利息收入	25,110,213.03
政府补助	5,059,170.55
其他营业外收入	27,799,251.64
其他	490,268.77
合 计	66,681,912.41

2、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金 额
单位往来	6,178,314.39
差旅费	506,681.95
办公费	775,677.79
会议费	270,292.20

项 目	金 额
聘请中介机构费用	4,217,000.00
业务招待费	868,929.17
宣传费	272,095.06
通讯费	314,571.86
其他	2,315,422.39
合 计	15,718,984.81

(四十三)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12,358,613.98	365,147,580.44
加: 资产减值准备	2,633,626.99	1,614,404.7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6,810,306.46	19,023,806.83
无形资产摊销	234,400.50	708,729.8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52,045.28	460,795.9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603,506.74	70,395.9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财务费用		2,457,000.00
投资损失	-5,257,812.13	-303,235.7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776,940.82	-1,047,159.6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存货的减少	-132,565,464.88	36,669,385.7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12,367,508.14	57,734,395.9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70,266,918.29	355,217,741.5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1,384,678.79	837,753,841.5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311,810,604.76	1,232,625,071.07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232,625,071.07	609,292,503.18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9,185,533.69	623,332,567.89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数	年初数
一、现金	1,311,810,604.76	1,232,625,071.07
其中：库存现金	7,129.21	34,189.6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303,630,242.71	1,224,420,548.7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8,173,232.84	8,170,332.67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11,810,604.76	1,232,625,071.07

本公司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不含使用受限制的住房维修基金。

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北京和智达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有限责任	北京朝阳区酒仙桥路甲 12 号 16 层 1607 室	吴文学	投资及投资管理。
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	有限责任 (国有独资)	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路 12 号	王岩	授权内的国有资产管理；投资及投资管理；房地产开发，出租、销售商品房；物业管理。

母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北京和智达投资有限公司	3,000 万元	69.99	69.99	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68195176-7
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130,737 万元			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63364799-8

(二)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北京电子城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	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路甲 12 号	王岩
北京市丽水嘉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	北京市崇文区花市头条 47 号	齐战勇
北京市丽安嘉信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	北京市朝阳区六里屯 4 号楼	齐战勇
北京电控合力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	北京市平谷区马坊工业区西区 265 号	王洪福
北京合力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	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路甲 12 号 1608 室	刘振泉

子公司全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北京电子城有限责任公司	在电子城规划区范围内从事房地产开发、销售商品房；电子设备、家用电器、通讯设备、电子系统工程的开发、销售、服务、维修；经济信息咨询；销售五金交电、建筑材料、百货、机械电器设备；房屋出租。	1.1 亿元	100.00	100.00	10114680-X
北京市丽水嘉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销售商品房、钢材、木材；技术咨询（不含中介服务）。	3,000 万元	100.00	100.00	10151607-3
北京市丽安嘉信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家具装饰；经济贸易咨询；机动车公共停车场服务；出租商业用房。	50 万元	100.00	100.00	63300037-7
北京电控合力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销售自行开发的商品房、房地产业管理、从事房地产经纪业务。	2,500 万元	100.00	100.00	67281818-X
北京合力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接受委托对企业进行管理；劳务派遣。	100 万元	100.00	100.00	69959791-1

(三) 本企业的联营企业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北京千住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北京市	王洪福	开发、生产锡制品、焊膏、助焊剂及专有设备和处置装置	699.20 万美元	31.81	31.81	60003269-8
北京电子城电子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北京市	李永福	技术开发、转让、服务、物业管理（含出租）、旅馆业	950 万元	20.00	20.00	63378430-0

(四) 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北京正东电子动力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10110115-0
北京兆维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10110272-7
北京七星华电科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70022415-2
北京北广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10133914-2
北京市电子工业干部学院	同一实际控制人	40061530-3
北京电子动力设备安装工程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10171341-3
北京市电子工业环保技安中心	同一实际控制人	40061537-0
北京七星华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72637752-8
北京方略博华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77474896-0
北京金龙大厦有限公司	参股企业	60001420-3
北京兆维信源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74937912-0

(五) 关联交易情况**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北京正东电子动力集团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供暖费)	按照公司决策流程参照市场价确定	5,876,015.04	100.00	5,270,751.50	100.00
北京正东电子动力集团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电费)	按照公司决策流程参照市场价确定	31,247.16	0.06		
北京正东电子动力集团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水费)	按照公司决策流程参照市场价确定	2,546.45	0.22		
北京七星华电科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商品 (水费)	按照公司决策流程参照市场价确定	43,960.05	3.88		
北京电子动力设备安装工程公司	购买商品 (运行维护费)	按照公司决策流程参照市场价确定	140,000.00	18.96		
北京市电子工业环保技安中心	购买商品 (运行维护费)	按照公司决策流程参照市场价确定	16,000.00	2.17		

北京兆维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商品(运行维护费)	按照公司决策流程参照市场价确定	109,200.00	14.79		
北京金龙大厦有限公司	购买服务(会议费)	按照公司决策流程参照市场价确定	35,977.70	13.31		
北京方略博华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购买服务(广告宣传费)	按照公司决策流程参照市场价确定	67,595.06	29.44		

2、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北京千住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水、电、暖、物业费)	按照公司决策流程参照市场价确定	1,415,798.43	1.76	1,647,368.35	2.31
北京七星华电科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电费、供暖费)	按照公司决策流程参照市场价确定	11,365,357.55	14.14	13,449,222.58	18.87
北京北广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电费)	按照公司决策流程参照市场价确定	1,094,909.10	1.36	846,206.68	1.19
北京七星华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厂房)	按照公司决策流程参照市场价确定			81,419,520.70	7.09
北京七星华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电费)	按照公司决策流程参照市场价确定	1,357,607.12	1.69	780,057.93	1.09
北京市电子工业干部学院	销售商品(厂房)	按照公司决策流程参照市场价确定			7,113,552.00	0.62
北京市电子工业干部学院	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水费、电费、物业费)	按照公司决策流程参照市场价确定	260,813.30	0.32	203,220.14	0.29
北京方略博华文化	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按照公司决策流程参照	183,412.50	0.18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传媒有限公司	(房租)	市场价确定				
北京方略博华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物业费)	按照公司决策流程参照市场价确定	6,700.00	0.01		

3、关联受托管理/承包情况

公司受托管理情况表:

委托方名称	受托方名称	受托资产类型	受托起始日	受托终止日	托管收益定价依据	年度确认的托管收益
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丽安嘉信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09/05/01	2012/05/01	以资产经营收入扣除管理成本及委托方固定收益后的净额作为受托方年度确认的托管收益。	2,502,235.75

4、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电子城有限责任公司	1 亿元	2008/01/09	2011/01/07	是

(六)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		年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1、北京七星华电科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73,832.86	43,691.64	918,064.42	45,903.22
	2、北京市电子工业干部学院	32,230.57	3,161.93	34,234.10	1,711.71
	3、北京北广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64,919.72	8,245.99		
	4、北京七星华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23,610.46	6,180.52		
	5、北京千住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87,744.45	4,387.22		
	小 计	1,282,338.06	65,667.30	952,298.52	47,614.93
预付款项	1、北京正东电子动力集团有限公司	1,769,911.50		1,769,911.5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		年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小 计	1,769,911.50		1,769,911.50	

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预收款项	1、北京市电子工业干部学院	150,000.00	
	2、北京千住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176,991.15	176,991.15
	3、北京七星华电科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70,430.40
	小 计	326,991.15	947,421.55
其他应付款	1、北京和智达投资有限公司	10,609,000.00	10,609,000.00
	2、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812,295.78	1,521,457.49
	3、北京兆维信源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0
	小 计	11,441,295.78	12,150,457.49

七、或有事项的说明

(一)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北京市朝阳城市建设综合开发公司（以下简称“朝开公司”）起诉北京市丽水嘉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丽水嘉园”）合资、合作开发房地产合同一案和丽水嘉园反诉朝开公司一案，于 2009 年 3 月 31 日经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裁定，发回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重审。2011 年 12 月 16 日，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09）二中民初字第 17903 号民事判决，判令驳回朝开公司的全部诉讼请求和丽水嘉园的全部反诉请求。双方均已上诉至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截至本报告日，该案正在重新审理中。

针对上述诉讼可能对丽水嘉园带来的不确定事项，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9 年做出如下承诺：若该案最终生效的《民事判决书》、《民事调解书》或其他法律文件要求丽水嘉园向朝开公司承担赔偿责任、补偿及其他相关责任的，均由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负责承担，并支付相关款项。上述事项不会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二)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本公司按房地产经营惯例为尚未办妥房产证的客户购房贷款提供阶段性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自借款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将借款合同项下房产办理完

毕房屋所有权证书及房屋他项权证并交予借款银行之日止。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共为 138 名个人客户担保，担保金额合计人民币 16,282.04 万元；共为 10 家公司客户担保，担保金额合计人民币 5,861.00 万元。

担保的公司客户明细如下：

被担保方	借款银行	担保金额（万元）	被担保方借款期限
北京新创四方电子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朝阳支行	500	2009/06/25 至 2014/06/24
北京长宇利华液压系统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运支行	460	2009/08/28 至 2014/08/27
北京华高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运支行	350	2009/08/28 至 2011/08/26
北京宝力马传感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运支行	700	2010/04/09 至 2015/04/08
北京宣爱智能模拟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运支行	560	2010/04/09 至 2015/04/08
北京格瑞能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运支行	741	2010/04/09 至 2015/04/08
北京泰斗易达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运支行	300	2010/05/31 至 2015/05/29
北京事友光联光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运支行	600	2010/05/31 至 2015/05/29
北京赛四达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运支行	450	2010/05/31 至 2015/05/29
北京天骏行鞋业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	1,200	2010/09/14 至 2015/09/14
合 计		5,861	

八、承诺事项的说明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项 目	金 额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98,616,558.34
经董事会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98,616,558.34

（二）其他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截止本报告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其他重要事项

本公司于 2009 年完成了重大资产重组。截至本报告日，资产、负债均已完

成向兆维集团的转移，上期遗留的金朋电镀公司清算事宜，已经办理完毕相关工商注销手续。

十一、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分析组合	750.00		37.50	5.00
其他组合	200,000,000.00	100.00		
组合小计	200,000,750.00	100.00	37.50	5.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200,000,750.00	--	37.50	--

种 类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分析组合	750.00		37.50	5.00
其他组合	150,048,416.67	100.00		
组合小计	150,049,166.67	100.00	37.50	5.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150,049,166.67	--	37.50	--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其他应收款金额大于 300 万元（含）为单项金额重大。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含单项金额重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其他应收款，以及包含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款。

2、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750.00	100.00	37.50	750.00	100.00	37.50
1至2年						
合计	750.00	100.00	37.50	750.00	100.00	37.50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内部往来组合	20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0	

3、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北京电子城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200,000,000.00	2年以内	100.00
合计		200,000,000.00		100.00

4、其他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北京电子城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200,000,000.00	2年以内	100.00
合计		200,000,000.00		100.00

(二)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北京电子城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1,095,069,629.70	1,095,069,629.70		1,095,069,629.70	100
北京市丽水嘉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217,188,495.85	217,188,495.85		217,188,495.85	100
合计		1,312,258,125.55	1,312,258,125.55		1,312,258,125.55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现金红利
北京电子城有限责任公司	100				140,000,000.00
北京市丽水嘉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				140,000,000.00
合计					280,000,000.00

(三) 投资收益**1、投资收益明细**

客户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0,000,000.00	280,000,000.00
合 计	100,000,000.00	280,000,000.00

2、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北京电子城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140,000,000.00	本公司子公司分红减少
北京市丽水嘉园房地产开发 有限公司	50,000,000.00	140,000,000.00	
合 计	100,000,000.00	280,000,000.00	

(四)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10,643,297.59	276,425,693.67
加: 资产减值准备		37.5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760.18	1,454.21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财务费用		815,583.33
投资损失	-100,000,000.00	-280,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存货的减少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810,292.14	-1,098,116.1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103,385,362.04	361,538,755.9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550,596.41	357,683,408.4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现金的期末余额	285,431,356.18	491,943,735.2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91,943,735.23	205,321,676.7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6,512,379.05	286,622,058.44

十二、补充资料

(一) 本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63,906.74	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667,970.55	政府补助，详见本附注五（三十八）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2,502,235.75	受托经营资产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997,679.22	罚款及违约金、废品收入等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小 计	33,731,792.26	
所得税影响额	8,308,496.8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 计	25,423,295.37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70	0.54	0.5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34	0.49	0.49

十三、财务报告的批准

本年度财务报告已于 2012 年 3 月 28 日经公司董事会批准。

十二、 备查文件目录

- 1、 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并盖章的年度报告文本。
- 2、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3、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4、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董事长：王岩
北京电子城投资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 3 月 28 日